奥特迅

股票代码:002227

2024年4月

2023

Annual Report

2023年年度报告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廖晓霞、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云虹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涛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业务经营受各种风险因素影响，公司在本年度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就此做了专门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7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99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1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奥特迅	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廖晓霞女士在内的不超过 35 名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66,179,220 股（含本数）普通股股票之行为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欧华实业	指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之一兼控股股东
宁泰科技	指	深圳市宁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之一
欧立电子	指	深圳市欧立电子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之一
大方正祥	指	深圳市大方正祥贸易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之一
前海奥特迅	指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安奥特迅	指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子公司
鹏电跃能	指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充电堆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动汽车充电设备，将电动汽车充电站内智能充电模块及监控系统集成在一起，利用计算机控制技术对智能充电模块进行集中控制及动态分配，为电动汽车动力电池提供电能，可满足各种车型不同功率充电需求，也可满足电池倍率提升后不断增长的功率需求，不需重建即可满足电池技术的发展、充电速度的变化
台	指	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单元的计量单位
面	指	公司成套产品中电气柜的计量单位，一面电气柜一般由两台至数十条智能单元组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奥特迅	股票代码	002227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奥特迅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AUTO ELECTRIC POWER PLANT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A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廖晓霞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路 3 号奥特迅电力大厦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1999 年 4 月 29 日,由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安华工业区九栋七楼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一、二层； 2001 年 9 月 12 日，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一、二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一层； 2007 年 3 月 12 日，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一层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二层 D 区； 2015 年 8 月 28 日，由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二层 D 区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二层 D 区； 2016 年 7 月 06 日，由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南一道 29 号厂房南座二层 D 区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路 3 号奥特迅电力大厦。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路 3 号奥特迅电力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www.atc-a.com		
电子信箱	atczq@atc-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云虹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路 3 号奥特迅电力大厦	
电话	0755-26520515	
传真	0755-26520515	

电子信箱	atczq@atc-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32504U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不适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朝铖、郑涵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彭程一路广电金融中心 35 层	伍春雷、伏江平	就募集资金事项，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成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54,672,539.84	311,918,353.19	311,918,353.19	13.71%	287,996,193.35	287,996,193.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3,054,471.41	-40,331,920.28	-40,162,973.19	-7.20%	-32,707,678.62	-32,513,86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816,026.49	-49,806,025.49	-49,637,078.40	-8.42%	-39,032,485.34	-38,838,67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37,617.88	-41,668,781.51	-41,668,781.51	91.99%	-17,526,717.47	-17,526,717.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37	-0.1628	-0.1621	-7.16%	-0.1468	-0.13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37	-0.1628	-0.1621	-7.16%	-0.1468	-0.13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9%	-3.60%	-3.59%	-0.40%	-3.93%	-3.90%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541,404,330.29	1,554,735,492.66	1,561,684,425.76	-1.30%	1,693,310,966.15	1,700,754,720.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57,053,802.00	1,099,800,299.04	1,100,163,060.03	-3.92%	1,140,214,921.55	1,140,408,735.45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354,672,539.84	311,918,353.19	含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25,255,627.70	22,542,267.41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329,416,912.14	289,376,085.78	扣除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67,845,087.64	75,308,758.78	84,843,289.81	126,675,40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19,848.87	-8,546,200.21	-8,157,236.67	-14,731,185.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82,249.07	-10,995,238.14	-14,066,320.93	-15,272,218.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686,015.43	55,979,699.70	-20,806,587.00	-1,824,715.1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423,883.60	-2,554,643.94	-2,143,982.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75,539.96	10,805,227.93	9,770,272.8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531,183.03	25,095.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292.44	-672,834.57	1,030,800.58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39,219.30	2,288,442.07	1,786,601.1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0,174.42	346,385.17	570,778.88	
合计	10,761,555.08	9,474,105.21	6,324,806.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1）工业电源

电力行业是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精准脱贫的基本保障。2023 年电网投资将继续在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的新基建中发挥带动作用，电网建设也将成为工业互联网建设中重要的组成部分。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 2023 年全国电力工业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全国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9.20 亿千瓦，同比增长 13.90%，其中核电装机容量为 5,691 万千瓦，同比增长 2.40%；2023 年全年，全国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完成投资 9,675 亿元，同比增长 30.10%,电网工程完成投资 5275 亿元，同比增长 5.4%。工业电源是输变电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无论是电源建设和电网建设的规模扩大还是技术改造都必须同时伴随工业电源的建设，因此工业电源设备制造企业有广阔的市场空间。

随着电网与工业智能化的不断加速发展，对工业直流电源设备的可靠性需求也在不断提高。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用电量越来越大，发电、输电、配电对直流电源屏的需求日益扩大，未来的市场前景依然有很大潜力，同时需要我们不断创新，与时俱进，以满足不断升级的市场需求。将来的工业直流电源行业势必会向智能化方向发展，智能化的直流电源能够实现自动监控和远程控制，提高工作效率和便利性，适应市场的发展需求。

2023 年国内输变电市场保持稳定发展，国网投资额达 5200 亿元，处于历史高位。火电、核电、新能源发电市场均处于大发展时期，新批机组、新增装机量均处于近年来最好时期。

（2）新能源

继 2022 年全球电动汽车注册量首次突破千万辆后，2023 年的注册量创下另一个里程碑，首次突破 1300 万辆的大关，与 2022 年相比，实现了 35%的增幅；电动车市场份额也从 2022 年的 14%提升至 16%，其中纯电动汽车占据 11%的市场份额。2023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承上启下之年，在双碳战略的指导下，加快建设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同时大力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加快发展新能源汽车战略性新兴产业，有序推进充电桩、配套电网等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城市公共交通基础设施水平。电动汽车产销量大幅度提升，全球主要汽车市场的电动汽车销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特别是纯电动车型的销量增长迅猛。电动汽车充电设施建设加快,有力推动了电动汽车的普及应用。近五年，新能源汽车注册量呈高速增长趋势。据公安部统计，截至 2023 年第三季度，中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1821 万辆，占汽车保有

量的 5.5%。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 1401 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 76.9%。2023 年一至三季度，全国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519.8 万辆，同比增长 40%，占汽车新注册登记量的 28.6%，一季度、二季度、三季度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分别为 144 万辆、170.9 万辆、204.9 万辆。新能源汽车迎来新的发展和增长阶段，新能源汽车销量的提升将会刺激充电基础设施的发展，电动汽车充电业务市场前景广阔。

2023 年 6 月 29 日，深圳宣布启动“超充之城”建设，《深圳市新能源汽车超充设施专项规划（2023—2025 年）》提出，力争到 2023 年底，建成技术全球领先、场景多元覆盖的超充设施服务体系，推进“电力充储放一张网”电力需求调配互动机制日趋成熟，树立“深圳超充”品牌形象；到 2025 年，形成“车能路云”深度融合发展的产业生态，打造世界一流的“超充之城”，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超充”需求随着各大车企推出越来越多的“超充”车型也日益增长，公司主推产品“矩阵式柔性充电堆”的市场前景潜力巨大。

（3）储能

2020 年 9 月，国家主席习近平在联合国大会发表重要讲话“二氧化碳排放力争于 2030 年前达到峰值，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双碳”是一场广泛而深刻的经济社会变革，对于能源行业既是艰巨挑战又是难得机遇。在能源变革中，能源储备是主战场、新型电力系统是强心剂、新能源是核心。发展新型储能技术对于推动能源结构转型、促进可再生能源发展、提高电力系统稳定性、提升能源利用效率、满足环境保护需求、实现节能减排目标、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以及驱动科技创新等方面都具有深远的意义。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实现碳达峰目标的关键期和窗口期，也是新型储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随着风电、太阳能发电开发消纳规模迅速加大，电力系统对灵活性调节能力的需求加快提升，推动新型储能规模化发展，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任务紧迫而且艰巨。国家能源局、国家发展改革委等有关部门先后印发《关于促进储能技术与产业发展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和《“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等一系列文件，聚焦服务双碳战略目标，部署新型储能发展重大任务，细化具体举措，明确任务分工，加强政产学研用协同，推动形成技术、市场和机制多轮驱动的局面，促进新型储能和新型电力系统发展。

在政府鼓励和市场需求的双重加持下，我国新型储能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各项支持储能发展的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多项主流储能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根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的不完全统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中国已投运电力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 86.5GW，同比增长 45%；新增投运规模 21.5GW/46.6GWh，达到了 2022 年的三倍之多。预计至 2025 年“新能源＋储能”将形成千亿级市场。

2、公司的行业地位

(1)工业电源

公司创立于 1993 年，专注于电力、电子的创新及其应用，专注于“专、精、特、新”的深耕经营，重研求质、持续创新，是我国电力自动化电源细分行业的龙头企业。作为行业内知名的设备供应商、解决方案提供商以及系统集成服务商，奥特迅拥有 30 年大功率工业充电设备研发、制造、运维经验，是一家集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还是目前中国唯一核安全级高频开关电源供应商。奥特迅成立 30 年来，始终秉承“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独创行业换代产品”的发展理念，多项产品填补国内空白。专注于高端工业电源及应用，如电力自动化电源、核安全级电源、特高压输电用取能电源等，众多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以及核电站建设等多个领域。

在工业电源领域，我们作为国内首创的将高频开关电源技术引入直流操作电源系统的公司，填补了国内空白。公司首创将高频开关技术引入直流操作电源，成果广泛应用于三峡水电站、白鹤滩水电站、田湾核电站、南水北调和西电东送等数百个大型国内外水电、变电及核电项目。2021 年投产发电的重点工程——“乌东德水电站”是金沙江下游四个梯级电站（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向家坝）的第一梯级，是中国第四座、世界第七座跨入千万千瓦级行列的巨型水电站。乌东德、白鹤滩、溪洛渡和向家坝电站共同组成 21 世纪标志性的世界最大绿色能源工程基地。其“白鹤滩水电站”是装机规模全球第二、在建规模全球第一的水电工程。国内单体容量最大的海上风电项目——江苏如东 800MW 海上风电项目；世界上电压等级最高、输送容量最大、功能最全的柔性直流背靠背工程——渝鄂柔性直流工程；近年来新开建的核电工程——辽宁徐大堡核电站、浙江三澳核电站、海南昌江核站……在这些重点工程中，都少不了奥特迅的踪迹。

至今，累计实现交付工业电源达 50,000 多套设备广泛应用于电网、石油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有力保障了电力设备的运行。奥特迅交付的变电站充电装置累计市场占有率连续多年稳坐国网、南网双第一，产品远销五大洲 20 多个国家和地区，历经土耳其 7.7 级大地震等种种考验，在全球彰显深企品质。

在核安全级电源研发上，我们是国内目前唯一具有核安全级资质的高频开关电源设备供应商，也是拥有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与制造资质的民营企业。通过核安全级认证的核安全级电源系统，打破了完全依赖进口的被动局面，实现了国产化，大幅降低了建设成本，产品广泛应用于国内外核电站。

这些年，公司产品运用于秦山核电、大亚湾核电等全国核电站，还守护着三峡大坝、全国重点机构和各大赛事的用电安全。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第三代核电技术“华龙一号”的配套产品于 2015 年通过产品鉴定，并陆续完成了多个项目配套产品的交付及验收，依托“一带一路”深入新的市场疆域。

（2）新能源

2009 年，奥特迅将积累多年的高端工业电源技术下沉进入民用及市政电源的应用与研究，正式进入新能源板块中的电动汽车充电领域，是国内最早进入电动汽车充电领域的厂商之一，奥特迅开发的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电动汽车智能充放电机及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已广泛应用于全国各类电动汽车充电站，总装机功率超过 300MW（兆瓦）。全国首个面向社会运营的公共充电站—大运中心充电站、全国首个加油充电综合服务站—中石化深圳上步加油充电站、全国首个加油加气充电综合服务站—中石油成都乐园加油充电站、全国功能最全的光储充智能微网系统—深圳国际低碳城智能微网系统、全国首个泊车式充电站示范项目—深圳大运会新能源车充电网络、全国首个基于充电堆技术的充电站—奥特迅电力大厦充电站等，均有奥特迅的产品在运行。公司是电动汽车充电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的制定者，曾担任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的电动汽车充电安全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目前是深圳最大的公共充电运营商，也是全国唯一拥有成熟的兆瓦级充电堆运行经验的设备供应商。

深圳市科技进步奖

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卓越制造商

先进技术贡献成果：矩阵式柔性充电堆

2018 年起公司已在全国各地陆续投资、建设及运营了近 200 多座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示范站，分布在深圳、北京、广州、上海、东莞、成都、厦门、西安、雄安、福州、南宁、肇庆、郑州、佛山等多个城市，充电设备装机功率利用率较传统固定功率充电设备提升 30%以上，可服务各类电动汽车 15 万辆，大功率充电网络规模居全国第一。在充电时间提升方面，奥特迅是国内最早开展大功率充电技术研究的企业之一，是国家能源局批准的三家电动汽车大功率充电试点单位之一和四家电动汽车大功率充电示范运营单位之一，已经成功研制了基于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的 ChaoJi 充电系统，将单个充电端口的最大输出能力提升至 600kW（1000V/600A），可以实现充电 5 分钟续航 300 公里，整体技术水平达到国

际领先水平。

具备提供从城市级充电网络整体规划及充电站投资/设计/建设/设备供应/运营管理/运维服务的“一站式”技术服务商，一直与注致力于建设真正的社会公共充电站，已在全国多个城市投资、建设及运营了 100 多个集约式公共超充站，全国最大的总装机功率超过 200MW 超充网络，自建配电容量超过 170MVA，是中国站点规模最大的采用柔性充电堆技术的充电运营商，投资回报明显高于社会公共充电站的平均运营水平，基于集约式柔性充电堆技术的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的安全性、高效性及集约性已得到实践验证。

随着电动汽车的渗透率加大，电动汽车将成为电网中的一类重要负荷，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动也将是未来电动汽车的一种典型应用，奥特迅在奥特迅电力大厦建设了电动汽车充（放）电机与电网双向互通工程实验室，并先后启动了储能变流器、电动汽车 V2G 充放电机、EVCS 站级监控系统、微电网综合能量管理系统等关键设备的研发，建设了统一的充电运营监控云平台，开发了手机 APP、“迅充网”

公众号及“迅充电”小程序，并将持续开展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动技术的研究，为电动汽车与电网的协同发展，提供可靠的技术解决方案。

（3）储能

奥特迅自 2010 年开始研究储能产品，是国内最早推出储能产品的厂家之一。积累的技术和产品有：储能变流器（PCS）、能量管理系统（EMS）、电池管理系统（BMS）、电池 PACK 集成、储能系统集成等。公司研制的功率范围覆盖 30kW~3.4MW 的储能变流器（PCS），可并网、离网运行，并可多台设备并联组成更大功率的系统，广泛应用于智能微网和发电、输电、变电、配电和用电各个环节的储能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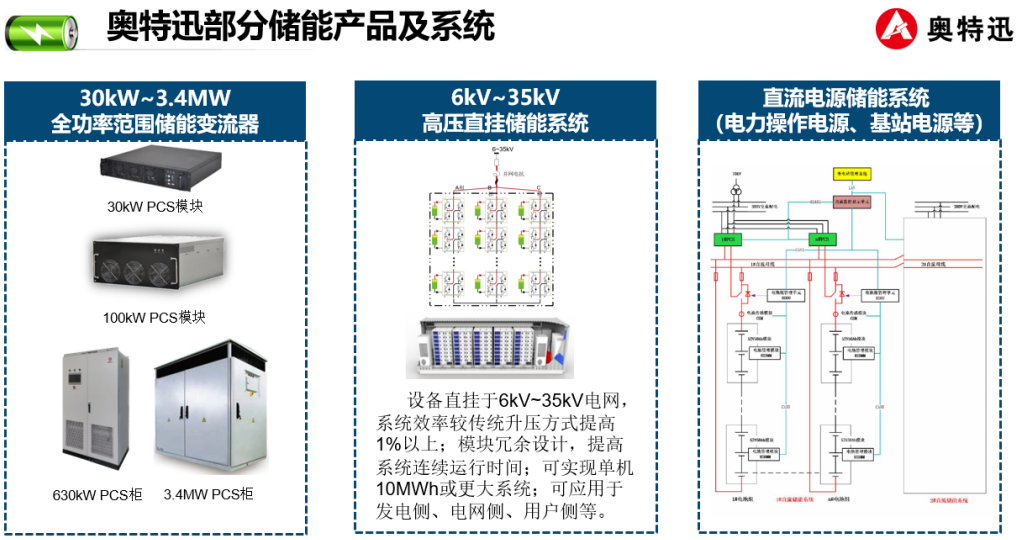

电能是当今使用最广泛的能源，电能质量关系到各行业和人民生活用电安全，关系到国民经济总体效益。电能质量产品不仅在传统的冶金、化工、通信、建筑、低压配电网等产业大量使用，随着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的快速发展，电气化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建设的加速，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的大规

模使用，直流配电、微网及储能系统的推进和各种新型电子设备的出现，产生了一系列新的电能质量问题，这些领域也逐渐成为电能质量产品发展的重点领域，电能质量治理市场呈现稳步增长趋势。

子公司西安奥特迅从 2011 年起进入电能质量设备领域，以电能质量产品为基础，依托在电力电子功率变换和控制领域的雄厚研发实力，积极拓展特种电源产品、储能变流器、储能系统、电力电子变压器、微电网等相关领域的业务。经过多年研发与技术储备，已完成包括电能质量在线监测装置、高低压 SVG、APF、电容补偿柜、配电台区电能质量优化装置、铁路功率融通装置、高压取能电源等完善的产品系列，可广泛应用于变电站、发电厂、城市轨道交通、电气化铁道、楼宇、企业等多种领域。其中，高压取能电源已交付国内多个重大工程使用，累计已为多个重大柔直工程提供 2 万余套换流阀取能电源，至今一直安全运行在国内各重大工程中。

2016 年，奥特迅完成渝鄂柔直背靠背联网工程的高压取能电源交付。该工程是当时世界电压等级最高、容量最大、功能最全的柔直背靠背工程。工程于 2019 年 6 月投运，是国家电网公司首个商业运行的柔直输电工程。

2018 年，奥特迅完成张北柔直工程的高压取能电源交付。该工程是世界首个柔性直流电网工程，也是当时世界上电压等级最高、输送容量最大的柔直工程。工程于 2020 年 6 月投运，是国家电网服务能源清洁低碳发展的重大工程。

2020 年，奥特迅完成如东海上风电柔直输电工程的高压取能电源交付。该工程是世界在建的电压等级最高的海上风电柔直输电工程，是亚洲首个柔直海上输电工程。工程于 2021 年 12 月投运，标志着我国成功打破了国外对远海风电经柔性直流送出的技术垄断。

在铁路功率融通装置产品方面，奥特迅构建的安全高效牵引供电系统成为行业的先行者。公司研制的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 27.5kV/5MVA 多重化并联型大功率铁路功率融通装置已在铁路现场挂网，成为国内第二套正式投运的重载铁路功率融通装置，并已经持续、稳定运行 5 年多，大大提高了所在区间段的铁路运力。基于扎实的电力电子技术，解决了复杂工况下电力电子装置运行的稳定性等诸多行业难点问题，消除了之前频繁出现的过负荷报警等现象，有效提升铁路运力 15%以上，降低铁路能耗 4%以上，在轨道交通领域得到广泛应用，为我国建设智能电网、实现绿色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分为工业电源板块、新能源板块和储能板块三大类

1、工业电源板块

工业电源是输变电设备的重要组成部分，鉴于高端工业电源市场容量有限，工程或项目建设周期长。直流电源行业在复杂的市场竞争环境下逐步发展，同行之间竞争激烈、生产制造成本费用逐渐增长的情况下，直流电源行业厂家之间的竞争已经进入了白热化时期。新的市场需求亦在不断涌现，但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作为工业电源领域的龙头企业，坚持以市场为龙头，以技术为核心，保持人才及研发创新能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随着电网与工业智能化的不断加速发展，对工业直流电源设备的可靠性需求也在不断提高。人工智能、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用电量越来越大，发电、输电、配电对直流电源屏的需求日益扩大，未来的市场前景依然有很大潜力，同时需要我们不断创新，与时俱进，以满足不断升级的市场需求。将来的工业电源行业势必会向智能化方向发展，智能化的直流电源能够实现自动监控和远程控制，提高工作效率和便利性，适应市场的发展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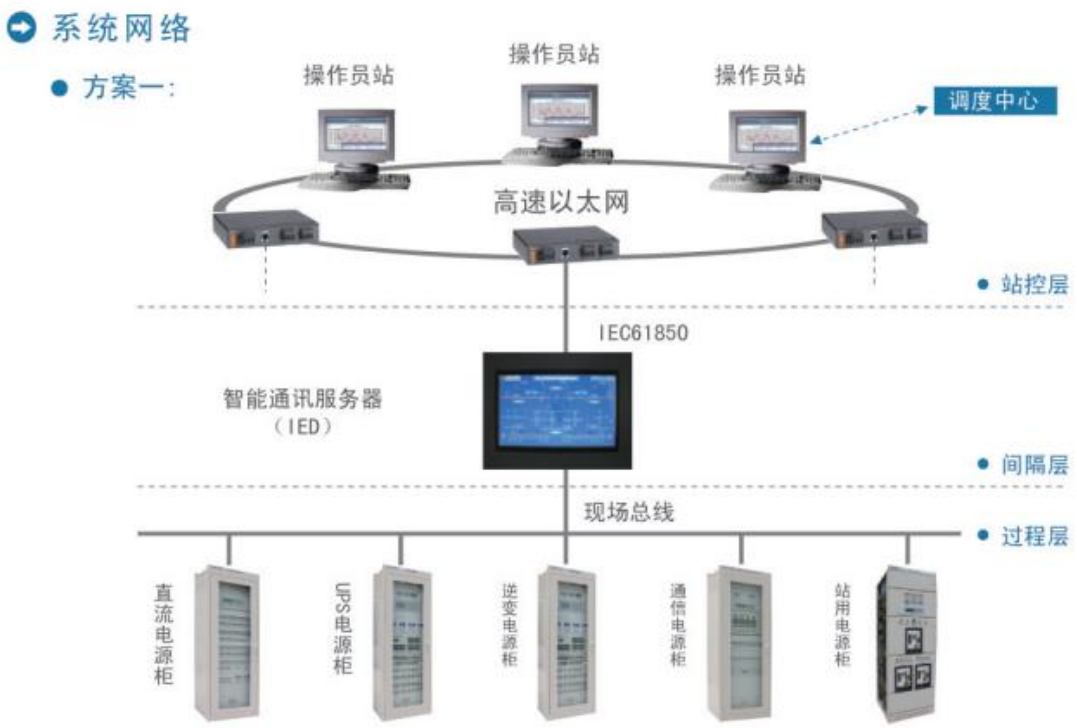

我们作为行业内知名的设备供应商、解决方案提供商以及系统集成服务商，以未来入解，积极准备着交付具有前瞻性的产品、解决方案及系统集成服务。以变应变，以不变应万变。我们实时关注市场动态需求反馈，及时调整策略，做到立体的、全方位的服务于客户。创建服务形象，增强责任感、增强服务意识。深入现场，从一线发现问题，通过研发人员、工程人员、品质人员和生产人员的紧密配合，共同推动产品的优化和创新，进而形成企业内核的良性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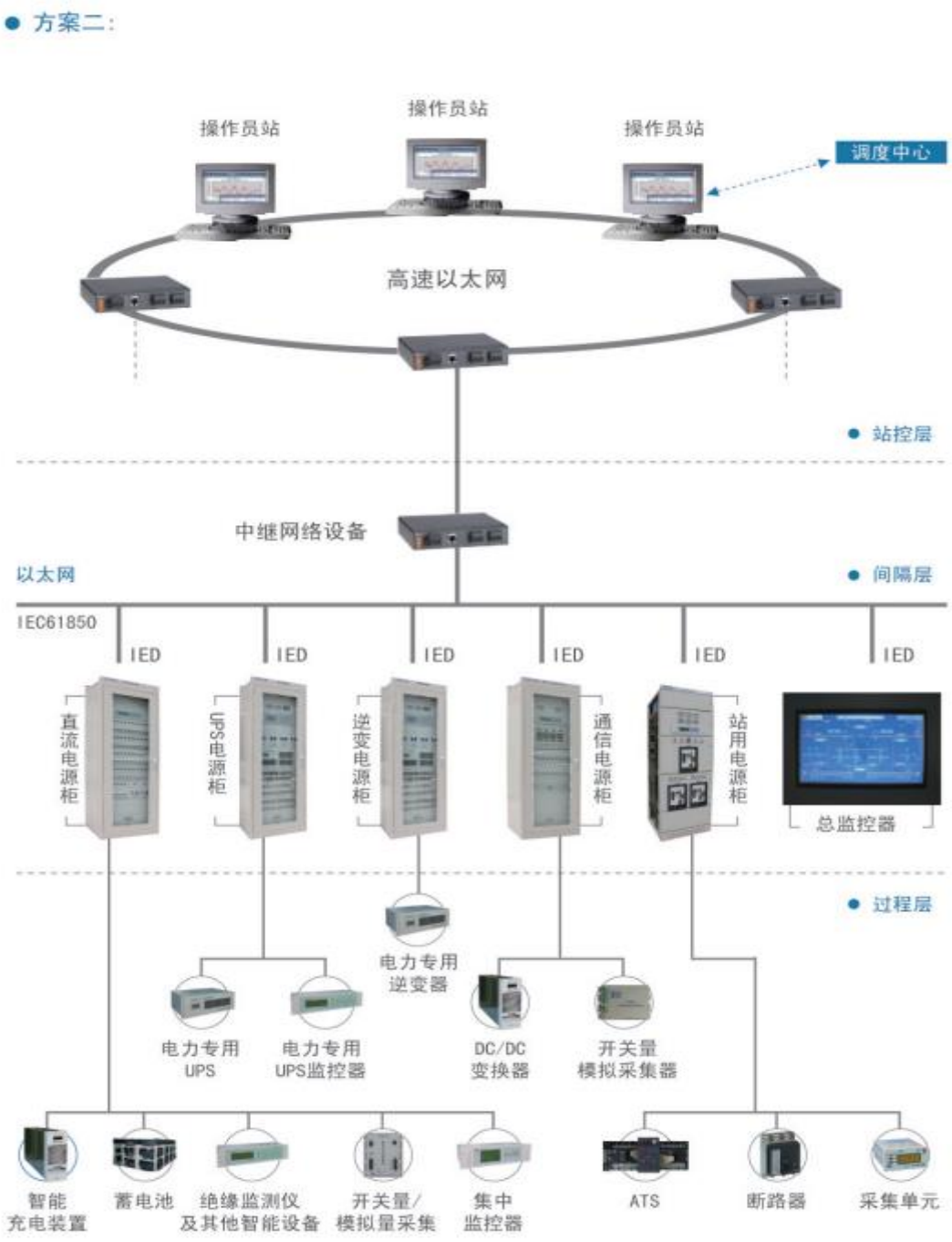

2023 年新产品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全面进入市场销售，已在国内部分省市交付并运行。传统的电力用直流电源设备，其接线方式是以蓄电池组安全可靠为基础。新型的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是在保持传统的电力用直流电源设备主接线方式和运行模式不变的前提下，通过引入蓄电池分组管理技术和充电装置高、低电压穿越技术，大大提高了直流母线的供电可靠性和电力用直流电源设备的智能化管理水平，降低了运行维护成本。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已通过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组织的新产品技术鉴定，鉴定结论：**该产品关键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并且获得多个发明专利。

展望未来，我们将继续加强销售团队建设，提升团队的整体素质和执行力。积极执行公司降本增效的政策，同时，我们将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拓展新的优质客户群体和市场领域。继续加大直流守护电源的推广力度的前提下共同推动直流及配套产品的创新和升级。通过这些措施，期望在 2024 实现销售利润的增长和优质电力市场份额的扩大。

2、新能源板块

奥特迅不仅提供先进的电动汽车充电设备，也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充电站规划咨询、规划运营维保服务。作为是国内最早进入电动汽车充电领域的厂商之一，秉承“专、精、特、新”的特质，奥特迅开发的电动汽车交流充电桩、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电动汽车智能充放电机及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已广泛应用于全国各类电动汽车充电站，是国家能源局批准的三家电动汽车大功率充电试点单位之一和四家电动汽车大功率充电示范运营单位之一。奥特迅早在 2014 年即推出了“兼容现在、达济未来”的兆瓦级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产品，2015 年 6 月取得了新产品鉴定证书（中电联鉴字【2015】第 38 号），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鉴定委员会认为：“该产品性能可靠，技术指标先进，并且矩阵式柔性充电堆的设计填补了国内空白，总体技术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并获得发明专利（ZL201510124712.9）。在充电时间提升方面，已经成功研制了基于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的 ChaoJi 充电系统，将单个充电端口的最大输出能力提升至 600kW（1000V/600A），实现充电 5 分钟续航 300 公里，整体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公司开发的兆瓦级柔性充电堆于 2022 年通过了 TUV 莱茵的欧盟 CE 认证之后，于 2023 年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产品在原来的基础上从品质、性能、安规等全方位都得到了提升。目前公司已将产品海外销售网络开拓至芬兰、挪威、冰岛、瑞士、德国、冰岛、美国等，公司将积极参与海外展会，继续拓展更多海外销售渠道，丰富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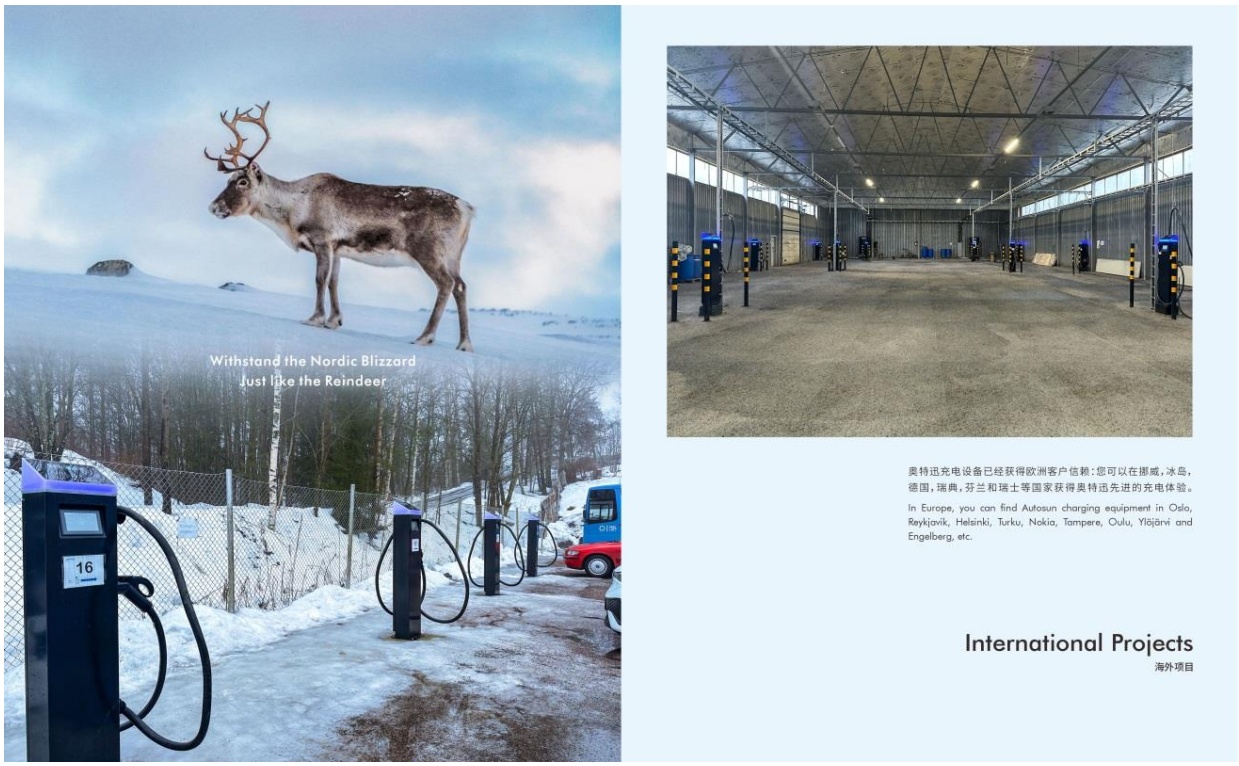

我们一直专注致力于建设真正的社会公共充电站。每一个奥特迅场站都着眼未来：我们可以兼容过去、现在、甚至是未来的多样车型；功率资源按需分配，物尽其用高效，才是我们始终如一的特质。2018 年起公司已在全国各地陆续投资、建设及运营了近 200 座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示范站，分布在深圳、北京、广州、上海、东莞、成都、厦门、西安、雄安、福州、南宁、肇庆、郑州、佛山等多个城市，充电设备装机功率利用率较传统固定功率充电设备提升 30%以上，可服务各类电动汽车 15 万辆，大功率（超充）充电网络规模居全国第一。新开拓了佛山、郑州及太原市场，已投资建设运营的集约式柔性公共超充示范实验网络的装机功率已超过了 230 兆瓦。目前是深圳最大的公共充电运营商，也是全国唯一拥有成熟的兆瓦级充电堆运行经验的设备供应商。公司迅充网充电运营管理云平台 SaaS 版、支付宝小程序、迅充网 App 等的开发和投运，对公司运营的“集约式柔性公共超充示范实验网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

随着电动汽车的渗透率加大，电动汽车将成为电网中的一类重要负荷，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动也将是未来电动汽车的一种典型应用，奥特迅在奥特迅电力大厦建设了电动汽车充（放）电机与电网双向互通工程实验室，并先后启动了储能变流器、电动汽车 V2G 充放电机、EVCS 站级监控系统、微电网综合能量管理系统等关键设备的研发，建设了统一的充电运营监控云平台，开发了手机 APP、“迅充网”公众号及“迅充电”小程序，并将持续开展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动技术的研究，为电动汽车与电网的协同发展，提供可靠的技术解决方案。

3、储能板块

子公司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储能产品为基础，依托在电力电子功率变换和控制领域的雄厚研发实力，积极拓展特种电源产品、储能变流器、储能系统、电力电子变压器、微电网等相关领

域的业务。公司在储能变流器（PCS）、能量管理系统（EMS）、储能及微电网系统集成等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储备。主要为电池储能系统、微电网提供各种关键电力电子装置，如储能变流器（PCS）、新能源并网逆变器、潮流控制器、能量管理系统（EMS）、V2G 充放电设备等，并可提供储能或微电网系统的整体解决方案和交钥匙工程。

500kW全钒液流储能电池模块（集装箱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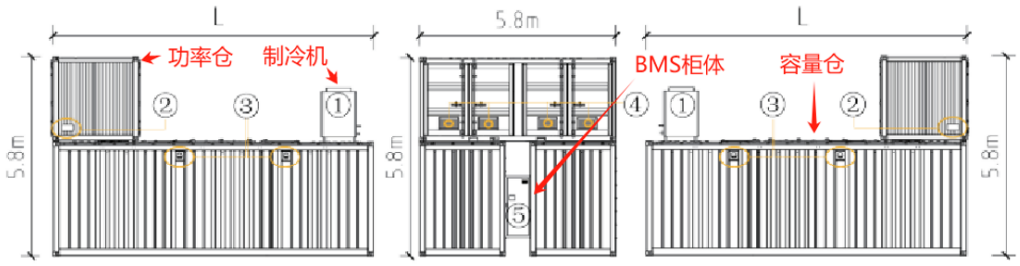

不同容量配置（GB/T33339-2016）

额定容量	产品重量(含储能介质)	产品尺寸
1000kWh	110T	6.1m长*5.8m宽*5.8m高
2000kWh	200T	12.2m长*5.8m宽*5.8m高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持续创新优势

2021 年 3 月 15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作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指示，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为新时代能源电力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根本遵循，指明了前进方向。新型电力系统是以确保能源电力安全为基本前提，以满足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电力需求为首要目标，以高比例新能源供给消纳体系建设为主线任务，以源网荷储多向协同、灵活互动为有力支撑，以坚强、智能、柔性电网为枢纽平台，以技术创新和体制机制创新为基础保障的新时代电力系统，是新型能源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实现“双碳”目标的关键载体。

奥特迅“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独创行业换代产品”之理念，极具“专、精、特、新”的特质，以创新作为企业的发展动力，奥特迅研发的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系统、核安全级直流电源系

统及电动汽车矩阵式柔性充电堆、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等多项产品均填补了国内空白，极大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

奥特迅同时建立了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取得了大量国内领先的研究成果，参与了大量国家及行业标准制定工作。奥特迅以建成的市级企业技术中心为引擎，整合“系统实验室”、“电源实验室”、“电磁兼容实验室”、“环境实验室”、“深圳市电动汽车与电网双向互通实验室”五大工程实验室的资源，加强新一代智能化电源、电动汽车充电、电能质量、储能及智能微网关键设备研发，精确识别并积极引领用户需求，按照“生产一代、储备一代、开发一代、规划一代”进行新产品布局，积极探索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模式等新模式。

同时积极开展与高校、研究机构及企业的协同研发，带动产业链的全面发展，不断完善创新成果转化机制，不断推动技术向产品、产品向市场的转移；公司的研发策略不但可以适度保持行业技术的先进性，而且能将用户的要求快速转化为产品，抢占市场先机。公司在电力电子功率变换和控制领域拥有雄厚研发实力，并成功应用于电能质量监测及治理、储能及特种电源领域。

2020 年 6 月，国家电网联合中电联、日本 CHAdeMO 协议会、日本东京电力共同发布《电动汽车 ChaoJi 传导充电技术白皮书》，全面阐述 ChaoJi 充电系统设计思路、通信协议及连接组件技术方案，启动中国国家标准制定、修订与 ChaoJi 产业发展路线研究，标志着新一代充电技术迈向标准制定和产业应用新阶段。ChaoJi 充电技术自 2016 年起由国家电网主导研究，目前已形成完整快捷、安全兼容、经济高效的充电系统整体解决方案，支持高达 500 千瓦的充电功率，实现充电 5 分钟续航 300 公里的快速充电目标。目前是拥有超充充电网络规模居全国第一。

2、标准制定优势

奥特迅十分重视标准的制修订工作，积极参与多项国际、国家、行业及地方标准的制修订工作，推动并引领行业发展。我们负责起草的行业标准，多次帮助电网运行的安全可靠性跃上新台阶。截至 2023 年 12 月，累计获授权专利 152 项、软件著作权 149 项，负责起草 34 项、参与起草 43 项 IEC 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及团体标准。奥特迅正在参与制修订的标准包括：IEC61851-23： Electric vehicle conductive charging system - Part 23 DC electric vehicle charging station、NB/T XXXXX 电动汽车大功率非车载充电机技术规范、NB/T XXXXX 电动汽车大功率非车载充电机检验试验规范、GB/T27930 电动汽车非车载充电机与电池管理系统的通信协议、GB/T18487.1 电动汽车传导充电系统第 1 部分通用要求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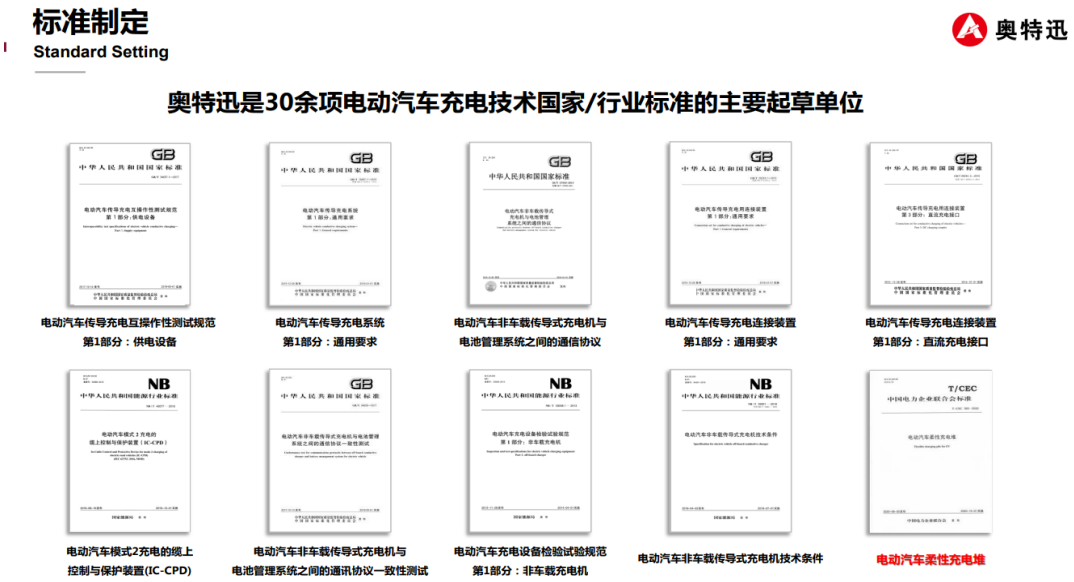

3、产品优势

奥特迅持续聚焦于新一代电力自动化电源、电动汽车充电和电能质量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先后成功研制了多项填补国内空白的产品，引领了行业发展，如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微机控制高频开关直流电源系统、核电站 1E 级高频开关电源及配电柜、电动汽车矩阵式柔性充电堆、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等。奥特迅研制的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 27.5kV 大功率铁路功率融通装置已在铁路现场持续稳定运行 5 年。奥特迅研制和生产的高压取能电源已应用于渝鄂柔直背靠背联网工程、张北柔性直流输电工程、如东海上风电柔性直流输电工程等多个柔性直流输电领域国家重大工程。2022 年 1 月，公司研制的“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产品进行了技术鉴定，取得了新产品技术鉴定证书，该产品是在不改变现有电力用直流电源系统的主接线方式、运行模式的前提下，通过引入蓄电池分组管理技术和充电模块高、低电压穿越技术，有效地提高了直流电源系统的智能化程度和供电可靠性。在核安全级电源方面，奥特迅是国内唯一拥有核安全级高频开关直流电源供货资质的企业，公司的核安全级电源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大亚湾、田湾、岭澳等核电站。

奥特迅在 2015 年推出的兼容现在、达济未来的专利产品——矩阵式柔性充电堆（奥堆），具有“功率融合动态分配”特点，其将充电站所有功率融合在一起，能自动适应不同车型和同一车型在不同充电阶段的差异化充电需求，大幅提升充电设备利用率，并能解决随着电池技术不断进步带来的超大功率充电需求，可避免充电设施因充电平均功率的上升而重复撤建。中电联团体标准 T/CEC 365-2020《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已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告于 2020 年 10 月 1 日开始实施。奥堆的主要竞争优势在于：1、充电堆实际融合功率超过了 1MW（兆瓦），能够达到更好的运行效果；2、一百多套充电堆产品已经在现场长期稳定运行，验证了充电堆产品的技术成熟度；3、已经建成了基于充电堆技术的大功率充电试点，单充电口最大输出功率达到了 600kW。

注：图为兆瓦级奥堆

4. 品牌和质量优势

质量是企业的生命。“科学，求实，精益求精。以最大的诚意满足用户的需求”是公司的质量方针。舒适、安全的环境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基础。“安全第一、遵规守法、减污降耗、营造绿色、保障健康”是公司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保护的基本方针。在市场竞争异常激烈的今天，稳定的产品质量，是我们赢取顾客信任、降低生产成本的不二法则。在生产及服务活动中实施污染预防、安全文明生产，才能不断提高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绩效，促进公司持续发展。

公司于 1999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并获得瑞士 SGS 国际认证组织颁发的国际标准认证证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并全面贯彻到产品的开发、生产及市场营销等各个环节之中。居此，业内领先的质量控制体系和售后服务能力为公司产品赢得了良好口碑。奥特迅已获得广东省名牌产品和广东省著名商标，“奥特迅”已成为行业知名品牌，获得了客户高度认可；公司自主研发的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微机控制高频开关直流电源系统是填补国内空白产品，在我国 500kV 及以上变电站、大型发电厂、三峡工程等高端市场已占有较大的市场份额，全国首个特高压 1000kV 变电站（国家电网晋东南-南阳-荆门特高压交流示范工程）、全国首个特高压 750kV 变电站（青海官亭变电站）均采用了该产品。公司产品交付的变电站充电装置市场占有率稳居国网、南网第一。“奥特迅”已成为行业主导品牌。“奥特迅”的品牌优势，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在品质控制方面，公司通过了 ISO9001、ISO14001 质量体系认证，并建立了完善的中试、老化及试验验证体系，具有较强的产品性能及可靠性验证能力，是产品质量保障的重要方面。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中国经济在风高浪急中展现强劲韧性，走出一条回升向好的复苏曲线。2023 年奥特迅总体经营结果：增收不增利。继续推进与国网、南网、三峡集团、中核、中广核、中国电建、国内大型发电集团等企业的合作。我们奥特迅人务实、求精、脚踏实地，忠诚于企业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加强政治理论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和管理制度，充分发挥“学习强国”APP 和深圳智慧党建平台的作用，围绕党建与企业发展、党建与核安全文化等主题，先后组织了《学习贯彻二十大精神，落实企业高质量发展》系列讨论学习活动，提高党员在公司关键岗位的模范带头作用。七一建党节，奥特迅党支部一起学习中央政策，八一建军节组织公司的退伍军人专项活动。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独创行业换代产品”的发展理念，紧随新型电力系统的发展浪潮，坚持自主开发，大胆创新，先后推出一系列行业领先的产品，包括独立型蓄电池守护装置、直流系统可靠性自动检测装置、新一代微机绝缘监测系统、兆瓦级电动汽车超充堆、符合 UL 标准的电动汽车超充堆、1.725MW 集中式储能变流器等，并成功研制钒液流储能系统的电堆、储能变流器、综合能量管理等关键设备，具备钒液流储能系统的整体集成能力。这一系列科技成果的成功转化和应用，将极大拓展公司的产品线，提升了公司在光储充放一体化、微电网、电池储能等项目的系统集成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守护电源蓄电池运维管理云平台、新构架的迅充网 SaaS 平台成功开发和投运，

将为用户的智能化运维产生极大帮助，从而进一步提升整个系统的安全性和运行效率。报告期内，公司还对已有产品进行优化升级，对充电产品进行家族化设计，研发自动化测试工装，以提高产品辨识度和一致性；同时，专门成立了“产品优化专项小组”，简化生产流程，提升产品工艺改革与进步，降低产品成本，进一步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直流电源产品上的投标额再创历史新高，在保持传统优势领域地位的情况下也在不断开拓新的领域行业。在输变电市场 2023 年中标额约 7000 万元，核电市场中标额约 35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强化订单风险控制，采用多项措施加大应收账款的回款力度，持续降低公司经营风险。在过去的一年中，我们在不同产品线和市场上都取得了一定的突破，直流守护电源产品在电力市场上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绩，甘肃、山东、上海、云南等多个地区均有长足进步，各个省份在守护电源的推广交流上也都得到较好的反馈，同时守护电源在项目现场应用表现上尤为出色，完全超过客户预期目标。因此如何用好直流守护电源这个核心技术将是未来突破市场新方向的重中之重。通过对电力及工业市场的深入分析和研究，我们明确了目标客户群体和市场定位。针对不同的市场和客户群体，我们制定了相应的销售策略和推广方案，使奥特迅的产品在市场上更具竞争力。同时，我们拥有一支强大的售后服务队伍常年服务于各类客户，并实时关注市场动态需求反馈，及时调整策略，确保销售团队始终保持在行业前沿，做到立体的、全方位的服务于客户。创建服务形象，增强责任感、增强服务意识。深入现场，从一线发现问题，通过研发人员、工程人员、品质人员和生产人员的紧密配合，共同推动产品的优化和创新，进而形成企业内核的良性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需求及发展趋势，强化人力资源有效配置，对销售市场组织架构做了重新调整，启用了一批优秀的年轻人，同时对行业领域做了重新划分。在新能源汽车发展态势较优地区积极开拓，布局产品，形成产品使用效应，区域联合效应，打造品牌影响力。拓展及搭建了多个营销团队，继续开拓西南、西北、华东、华南等区域的销售及投建市场，开发战略合作伙伴。对于内部支撑部门同样做了组织结构优化，注重各环节的成本控制，更注重对客户交付产品承诺的兑现。为更好地开拓海外市场，公司同时加大了对海外销售及海外技术支持工程师的招聘。

报告期内，公司的兆瓦级柔性充电堆在 2023 年通过了美国 UL 认证，产品在原来的基础上从品质、性能、安规等全方位都得到了提升；公司对整个原有的电动汽车充电设备的产品线进行了全新的家族化产品设计，在保证了产品品质前提下，不仅降低了产品成本，还提升了外观形象；公司启动了迅充网充电运营管理云平台 SaaS 版、支付宝小程序、迅充网 App 等的开发，对公司运营的“集约式柔性公共超充示范实验网络”提供了强有力的支撑；为更好地开拓海外市场，公司加大了对海外销售及海外技术支持工程师的招聘；梳理了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示范站的设计标准，优化了施工单位的招投标的流程，大

幅降低了施工成本；新开拓了佛山、郑州及太原市场，目前公司已投资建设运营的集约式柔性公共超充示范实验网络的装机功率达到 230 兆瓦。2023 年奥特迅在香港理工大学的“电网现代化研究中心”下共同成立了“可持续发展新型电力系统技术研究联合实验室”，加强产学研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100kW/200kWh 液冷储能系统的研制并在充电场站投运，完成了具有国际领先水平的 27.5kV 5MVA、27.5kV 12MVA 液冷型铁路功率融通装置的研制并陆续取得订单，完成 690V 1725kW 储能变流器的研制并取得型式试验报告，展开了液流电池储能系统集成及关键设备 PCS、BMS 的研发，为积极拓展储能及微网领域业务进一步夯实技术基础。

报告期内，2023 年度公司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的目标均得以实现。为达成这些目标，公司通过员工培训、优化产品作业指导书和检验规程、加强过程控制、全员参与、客户质量反馈机制，以及对《质量周报》、《质量月报》等监视测量的质量指标的控制等举措，确保了产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绩效的有效性。2023 年公司修订了《民用核安全 1E 级电气设备质量保证大纲》、《核电质保程序文件》，顺利通过华北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对我司的 1E 级核电设备供应商年度综合性检查及核安全局的换证审查。在报告期内，公司接受并通过了国网组织的检查，核安全局、中核、广核多次对公司检查调研，通过国家核安全局颁发的民用核安全设备（IE）设计及制造许可证换证审查，公司成功续期核级设计、制造资质证书。2023 年公司保持并获得以下产品认证证书：TLC（泰尔）产品认证证书、3C 产品认证证书、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许可证【证书编号：国核安证字 S（23）2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民用核安全设备制造许可证【证书编号：国核安证字 Z（23）40 号】。2023 年 10 月通过 SGS 认证公司年度质量、环境、职业健康三体系监督审核。

报告期内，构建业、财融合，构建业、财、信息化融合。升级 OA 办公信息化系统，有效提速业务流转的工作效率与效果，并与内部控制强关联，强化业务的闭环管理原则和意识形态，并逐步推进与实施落地。

报告期内，奥特迅工会积极关心每逢节假日还在一线作业岗位上备斗着的员工，到作业现场慰问，对他们的辛苦付出表示感谢；不定期组织爬山、徒步、蓝球、羽毛球等运动，强身健体的同时，增进员工跨部门互动，增强企业的凝聚力。除公司组织活动外，奥特迅的羽毛球健将还参加了“南山区高新杯”羽毛球比赛、参加“数驱能聚羽动未来”能源行业的羽毛球比赛等等，都不可或缺的共同构建着奥特迅文化。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354,672,539.84	100%	311,918,353.19	100%	13.71%
分行业					
工业	329,416,912.14	92.88%	289,376,085.78	92.77%	13.84%
其他业务	25,255,627.70	7.12%	22,542,267.41	7.23%	12.04%
分产品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219,707,268.03	61.95%	192,172,848.98	61.61%	14.33%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105,372,554.68	29.71%	91,453,335.03	29.32%	15.22%
储能业务及其他	2,420,490.43	0.68%	1,735,982.27	0.56%	39.43%
运行设备维护	1,916,599.00	0.54%	4,013,919.50	1.29%	-52.25%
其他业务	25,255,627.70	7.12%	22,542,267.41	7.22%	12.04%
分地区					
国内	349,281,726.59	98.48%	311,918,353.19	100.00%	11.98%
国外	5,390,813.25	1.52%	0.00	0.00%	100.00%
分销售模式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	329,416,912.14	265,799,962.72	19.31%	13.84%	10.10%	2.73%
其他业务	25,255,627.70	3,942,050.72	84.39%	12.04%	63.86%	-4.94%
分产品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219,707,268.03	152,350,030.44	30.66%	14.33%	10.86%	2.17%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105,372,554.68	112,155,856.30	-6.44%	15.22%	9.25%	5.82%
储能业务及其他	2,420,490.43	1,246,529.83	48.50%	39.43%	-1.71%	21.55%
运行设备维护	1,916,599.00	47,546.15	97.52%	-52.25%	-10.54%	-1.16%
其他业务	25,255,627.70	3,942,050.72	84.39%	12.04%	63.86%	-4.94%
分地区						
国内	349,281,726.59	268,505,030.40	23.13%	11.98%	10.13%	1.30%
国外	5,390,813.25	1,236,983.04	77.05%	100.00%	100.00%	77.05%
分销售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销售量	面	3,799.00	4,511.00	-15.78%
	生产量	面	3,572.00	4,653.00	-23.23%
	库存量	面	2,761.00	2,988.00	-7.60%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设备	销售量	kW	85,699.00	57,461.00	49.14%
	生产量	kW	80,420.00	59,387.00	35.42%
	库存量	kW	7,193.00	12,472.00	-42.33%
储能业务及其他	销售量	台	42.00	964.00	-95.64%
	生产量	台	38.00	905.00	-95.80%
	库存量	台	438.00	442.00	-0.9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设备销售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49.14%、生产量较上年同期增加 35.42%、库存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42.33%，主要系报告期内新能源充电设备销售量增加影响；

储能业务及其他销售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95.64%、生产量较上年同期下降 95.80%，主要系产品营销网络仍在布局、销售规模效应尚未完全发挥。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原材料	136,072,733.39	89.31%	117,397,066.37	85.42%	15.91%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人工工资	12,854,214.62	8.44%	13,542,603.20	9.85%	-5.08%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制造费用	3,423,082.43	2.25%	6,486,525.58	4.73%	-47.23%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小计	152,350,030.44	100.00%	137,426,195.15	100.00%	10.86%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原材料	108,066,298.80	96.36%	100,951,031.75	98.33%	7.05%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人工工资	3,144,793.14	2.80%	1,300,794.48	1.27%	141.76%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制造费用	944,764.36	0.84%	410,890.52	0.40%	129.93%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小计	112,155,856.30	100.00%	102,662,716.75	100.00%	9.25%
储能业务及其他	原材料	1,019,962.82	81.82%	908,929.97	71.67%	12.22%
储能业务及其他	人工工资	143,977.69	11.55%	223,541.33	17.63%	-35.59%
储能业务及其他	制造费用	82,589.32	6.63%	135,727.63	10.70%	-39.15%
储能业务及其他	小计	1,246,529.83	100.00%	1,268,198.93	100.00%	-1.71%
运行设备维护	原材料	47,468.43	99.83%	49,353.13	92.87%	-3.82%
运行设备维护	人工工资	55.87	0.12%	3,063.44	5.76%	-98.18%
运行设备维护	制造费用	21.85	0.05%	733.54	1.37%	-97.02%

运行设备维护	小计	47,546.15	100.00%	53,150.11	100.00%	-10.54%
合计		265,799,962.72		241,410,260.94		10.10%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3 年 1 月，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了佛山市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公司注销了广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579,165.8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15%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278,693.28	3.46%
2	第二名	9,529,028.67	2.69%
3	第三名	6,330,844.43	1.78%
4	第四名	5,971,272.05	1.68%
5	第五名	5,469,327.43	1.54%
合计	--	39,579,165.86	11.15%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4,281,299.1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8.34%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2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850,179.68	12.28%

2	第二名	12,670,618.67	5.59%
3	第三名	8,253,601.75	3.64%
4	第四名	8,085,411.00	3.56%
5	第五名	7,421,488.00	3.27%
合计	--	64,281,299.10	28.34%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44,246,170.62	35,712,810.04	23.89%	
管理费用	41,364,197.08	38,222,567.93	8.22%	
财务费用	13,860,485.40	9,828,539.59	41.02%	主要系报告期内奥特迅工业园项目贷款利息费用化影响
研发费用	34,387,949.28	30,474,481.00	12.84%	
所得税费用	-797,452.72	-264,056.15	-202.00%	主要系报告期内递延所得税费用变动影响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独立使用型蓄电池守护装置	根据市场需求，开发低成本、可独立于电力自动化电源系统的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适用于非公司产直流电源系统的改造	量产	额定电压：110V/220V 具备单体电池开路保护 可自动分组核容	是公司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的系列产品之一，改项目成功实施，将提升公司在电力自动化领域的竞争力
SXWG1000 守护电源蓄电池运维管理平台	为便于用户远程了解系统运行情况，提高电源系统的运行管理水平，降低系统故障率和运维成本，提升用户使用体验，从而促进公司电力用直流电源产品的销售	上线	支持通过客户端和手机 APP 实时监控现场设备状态、运行参数和故障信息，支持一定程度的自动化操作和流程，支持远程升级，支持自动生成运行报告	该软件系统的成功开发建设，将增加用户的使用体验和降低运维成本，可大幅提升公司电力用直流守护电源系统的竞争力
BAT6000 蓄电池在线监测系统	采用分布式拓扑，降低安装维护的工作量	量产	采集单体电池电压、内阻、连接条电阻、整组电压、电流、温度等，远程集中管理	是电力自动化电源系统的关键设备，项目成功实施，将显著降低设备安装成本，提升公司竞争力
DEVC-1000V/360kW-I2(CE)一体式双枪充电机	根据市场需求，开发符合欧洲标准的 360kW 一机双枪设备，拓展海外市场	量产	输出电压范围 200～1000V 额定输出功率 360kW 防护等级 IP55 稳压精度≤±0.3% 稳流精度≤±0.5% 谐波 THDi≤3%	是公司规划的海外系列产品之一，有助于公司拓展海外充电业务
EVFS1000-1080kW(UL)电动汽车超级充电堆	根据市场需求，开发符合北美标准的兆瓦级电动汽车超充堆产品，拓展北美市场	样机	输出电压范围 200～1000V 额定输出功率 1080kW 单枪额定电流 200A/500A 稳压精度≤±0.3% 稳流精度≤±0.5% 谐波 THDi≤3%	是公司规划的海外系列产品之一，有助于公司拓展海外充电业务
电动汽车充电设备家族化设计	统一形象、优化设计、降低成本	样机	包括电动汽车兆瓦级超充堆、各种功率等级的一体式充电机、分体式充电机、超充终端、快充终端、小功率直流充电设备等	该项目的成功实施，将有助于提升公司的产品形象和辨识度，提升公司电动汽车充电产品的竞争力
“迅充电”云平台、APP 及小程序开发	根据充电运营需要，开发基于 saas 的迅充电云平台、APP 以及小程序，支持虚拟电厂调度功能同时支持微信和支付宝，支持独立运营和运营商加盟模式，支持各种营销策略	上线	采用分布式架构 支持快速部署和热部署 支持微信小程序和支付宝小程序 支持虚拟电厂调度功能 针对不同用户支持灵活的加盟和运营策略	该软件系统的成功开发建设，可靠保证了充电运营服务的开展，给用户带来优质的充电服务体验，给加盟商及运营人员带来便捷的运营管理支撑

100kW 200kWh 分布式磷酸铁锂储能系统	根据市场需要，开发户外分布式磷酸铁锂储能系统，用于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和用户侧储能项目	小批试产	集 BMS、EMS、PCS 和消防保护于一体 额定功率 100kW 额定容量 200kWh 功率因数 0.99 防护等级 IP54	是光储充一体化充电站的核心设备，项目成功实施，将提升公司在电动汽车充电、用户侧储能的竞争力
125kW/500kWh 全钒液流电池储能系统	全钒液流电池储能系统是一种高安全性、高循环寿命、长时效的新型储能系统，适合应用在对储能系统安全性要求较高的场合，为城市储能提供一种有效的解决方案	样机	集 BMS、EMS、PCS、液流控制、电堆于一体 额定功率 125kW 额定容量 500kWh	该项目是公司规划的电化学储能领域核心技术之一，全面掌握液流储能的电堆、液流控制、BMS、PCS 和 EMS 以及系统集成能力，将大幅提升公司在电化学储能领域的竞争力和影响力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08	194	7.22%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35.92%	32.23%	3.69%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104	83	25.30%
硕士	9	10	-10.00%
其他	95	101	-5.94%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77	53	45.28%
30~40 岁	87	104	-16.35%
其他	44	37	18.92%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元）	44,677,601.19	38,294,812.81	16.6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2.60%	12.28%	0.3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10,289,651.91	7,820,331.81	31.58%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23.03%	20.42%	2.61%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879,091.13	419,085,748.51	10.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216,709.01	460,754,530.02	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617.88	-41,668,781.51	9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6,220.00	497,456,278.92	-96.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6,672.20	319,643,654.16	-91.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0,452.20	177,812,624.76	-104.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74,597.31	59,435,582.90	5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22,886.51	155,050,403.25	-16.5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8,289.20	-95,614,820.35	60.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50,144.40	40,446,320.67	-221.5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91.99%，主要系期初受限资金在本期解冻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104.36%，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到期理财产品金额较大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长 60.21%，主要系报告期内流动贷款增加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资产减值	-8,320,800.52	18.74%	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476,295.20	-1.07%	主要系收到赔款	否
营业外支出	37,002.76	-0.08%	主要系缴纳滞纳金	否
其他收益	20,359,963.95	-45.85%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摊销及销售软件产品缴纳增值税即征即退产生	是
信用减值损失	-560,792.29	1.26%	应收账款账龄变动计提坏账损失	是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47,329,139.09	9.56%	257,339,860.02	16.48%	-6.92%	

应收账款	127,346,075.09	8.26%	120,436,869.47	7.71%	0.55%	
合同资产	11,876,872.00	0.77%	14,684,307.19	0.94%	-0.17%	
存货	190,227,957.84	12.34%	187,415,190.97	12.00%	0.34%	
投资性房地产	74,994,146.46	4.87%	77,052,096.66	4.93%	-0.06%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335,927,262.40	21.79%	344,879,636.94	22.08%	-0.29%	
在建工程	348,498,678.56	22.61%	313,013,324.04	20.04%	2.57%	
使用权资产	36,342,184.54	2.36%	26,385,623.63	1.69%	0.67%	
短期借款	57,238,813.72	3.71%	47,816,637.93	3.06%	0.65%	
合同负债	51,677,065.03	3.35%	35,840,585.31	2.29%	1.06%	
长期借款	129,400,000.00	8.39%	165,400,000.00	10.59%	-2.20%	
租赁负债	32,504,487.68	2.11%	22,806,373.65	1.46%	0.65%	
应收款项融资	20,961,574.34	1.36%	1,090,568.00	0.07%	1.29%	
预付账款	13,196,969.16	0.86%	7,419,917.53	0.48%	0.38%	
其他应收款	20,104,039.18	1.30%	14,917,391.40	0.96%	0.34%	
其他流动资产	25,993,033.31	1.69%	17,895,368.32	1.15%	0.54%	
无形资产	44,293,921.04	2.87%	31,588,301.85	2.02%	0.85%	
应付票据	6,493,414.18	0.42%	3,754,739.26	0.24%	0.18%	
应付职工薪酬	16,252,380.84	1.05%	11,943,396.20	0.76%	0.29%	
其他流动负债	9,312,186.92	0.60%	4,970,470.88	0.32%	0.28%	
少数股东权益	1,526,580.37	0.10%	583,745.19	0.04%	0.06%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为办理兴业银行项目贷款，公司将奥特迅工业园对应的土地使用权办理抵押登记手续，该宗土地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高新工业区（邦凯路与汇业路交汇处南侧），面积 29,206.83 平方米，使用年限 50 年。截至报告期末，该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15,870,497.04 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办理资产抵押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因土地使用权抵押导致地上建筑物资产受限，截止本报告期末涉及金额 387,510,632.88 元，其中在建工程 297,978,276.69 元，固定资产 89,532,356.19 元。

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政府为扶持南山区优质企业推出与高新投合作的知识产权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公司为拓宽融资渠道，以五项专利权质押担保向深圳市高新投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申请贷款额度。五项专利分别是矩阵式柔性充电堆及动态分配功率的充电方法（专利号：201510124712.9）、一种直流电源系统（专利号：201720728029.0）、具有宽输入电压范围的电路、高频开关电源（专利号：201821065989.4）、一种电池相对健康状况的判断方法及电池组供电系统（专利号：ZL201710147184.8）、蓄电池组在线维护方法及系统（专利号：ZL202010101042.X）。截至报告期末，五项专利权账面价值为 479,411.05 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1 号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额度提供专利权质押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截止报告期末银行保函保证金为 309,636.62 元、已背书转让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 2,650,168.45 元、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为 6,100,000.00 元。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872,061.85	24,935,335.06	-88.48%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奥特迅工业园	自建	是	不间断电源和新能源汽车充电	2,872,061.85	394,770,013.28	自有资金/抵押贷款	80.45%	0.00	0.00	不适用	2017 年 10 月 26 日	详见披露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奥特迅工业园建设项目的公告》（编号：2017-058）
合计	--	--	--	2,872,061.85	394,770,013.28	--	--	0.00	0.0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21	非公开发行股票	35,261.95	35,261.95	5,344.09	25,421.87	0	0	0.00%	9,840.0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存放和管理	0
合计	--	35,261.95	35,261.95	5,344.09	25,421.87	0	0	0.00%	9,840.08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66 号）核准，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 9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 27,208,770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 13.22 元，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359,699,939.40 元。扮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7,080,448.30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52,619,491.10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全部到位，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1]000817 号）。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	否	24,683.95	24,683.95	5,344.09	14,830.81	60.08%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0	不适用	否
2.补充流动资金	否	10,578	10,578	0	10,591.06	100.12%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5,261.95	35,261.95	5,344.09	25,421.87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35,261.95	35,261.95	5,344.09	25,421.87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未达到计划的进度，主要原因为：由于新能源汽车充电市场状况与预期存在一定差异，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该项目进行逐步投入，因此该项目的投资建设实际进度与计划进度存在着一定的差异，项目建设周期较原计划相应延长。公司在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实施地点不发生改变的前提下，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将募投项目“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延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6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 （1）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及置换安排 本次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下称“示范项目”）调整后拟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4,683.95 万元，董事会同意公司置换在 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由子公司预先投入“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的部分自筹资金，金额为 3,490.64 万元。 （2）以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及置换安排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各项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708.04 万元，2020 年 6 月 29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公司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支付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60 万元，本次拟置换金额为 160 万元。 公司于募集资金到账后六个月内完成了上述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不适用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 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及项目可行性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电动汽车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的建设期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型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产品研发，生产；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1000 万	27,906,611.25	4,748,503.51	13,204,816.35	-267,374.11	-856,762.11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销售；电力、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	5000 万	79,122,652.41	43,766,444.52	39,865,323.03	-7,425,691.17	-7,315,396.51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开发、销售；电力、电子设备的技术开发销售	300 万	40,342,231.90	10,714,827.75	8,990,000.11	6,306,773.56	5,619,584.60
北京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推广、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机电设备、节能环保设备	1200 万	5,129,099.07	4,270,647.07		-1,120,974.61	-1,120,974.61
奥特迅（香港）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子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10 万（港币）	4,483,797.44	-824,009.40	6,283,328.57	286,196.17	286,196.17
深圳奥特迅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储能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相关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5000 万	898,879.51	893,279.51		-6,720.49	-6,720.49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5000 万	489,434,025.83	206,959,956.06	91,007,125.27	-22,793,204.83	-21,295,814.04
上海奥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4000 万	25,887,926.41	20,558,570.61	1,582,882.92	-245,234.64	-230,971.83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技术开发、推广、咨询；销售电子产品、机电设备、节能环保设备	5000 万	110,333,703.12	20,856,758.86	48,482,666.90	-2,088,382.77	-1,326,033.73
东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建设运营；合同能源管理；从事新能源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2600 万	41,530,814.20	19,586,810.25	4,126,948.66	-3,027,119.15	-3,009,909.60
广州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1300 万	26,244,276.00	16,645,211.61	3,838,316.79	-750,392.94	-703,060.12
肇庆鼎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500 万	21,045,101.28	1,373,726.35	1,991,675.90	-1,796,129.86	-1,770,882.66
成都奥特迅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950 万	10,014,470.49	8,531,886.66	900,628.30	-543,163.41	-540,516.90
厦门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2300 万	51,410,420.73	18,176,813.92	9,261,377.51	-1,703,209.88	-1,666,669.38

成都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7800 万	59,846,194.78	49,003,823.57	7,082,139.23	-3,232,361.80	-3,043,434.92
南宁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国内贸易	1000 万	12,399,570.99	5,399,336.05	1,809,725.02	-838,470.05	-815,840.97
郑州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工程技术及工程管理服务	2000 万	41,450,402.69	23,562,032.95	491,295.29	-500,003.83	-437,366.97
佛山市奥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能源产品的技术开发、 技术咨询；能源产业投资；合同能源管理；工程技术及工程管理服务	3000 万	33,973,077.42	4,489,108.95	480,580.83	-594,596.73	-510,891.0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广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无影响
佛山市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优化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布局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2024 年，国民经济持续向好，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回升，电网作为能源转换利用和输送配置的枢纽平台，面临着全面升级的迫切需求，电网将持续保持较大的投资规模。未来，“双碳”战略实施，在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的目标要求下，电力行业要保障电力安全可靠供应，加快清洁低碳转型，实现碳减排目标。同时新型电力系统逐步构建，清洁能源占比日益提升，在电力自动化电源领域，根据国家发改委印发的《电力发展“十三五”规划》的电网发展目标，在“十三五”期间合理布局能源、富集地区外送，建设特高压输电和常规输电技术的“西电东送”输电通道，新增规模 1.3 亿千瓦，达到 2.7 亿千瓦左右；电网主网架进一步优化，省间联络线进一步加强，形成规模合理的同步电网。全国新增 500 千伏及以上交流线路 9.2 万公里，变电容量 9.2 亿千伏。对电力设备制造行业都将迎来一个新的机遇。

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世界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引擎。尤其是我国新能源汽车出口连续 3 年快速增长，成为第二大汽车出口国，为兆瓦级电动汽车柔性充电堆带来了广阔的市场前景。经过整个行业的发展和探索，大功率充电在长续航里程汽车、出租/物流/网约等运营车辆、特大城市公共充电、高速公路充电等应用场景具有极强的市场需求，将成为电动汽车充电技术重要发展趋势之一。随着电动汽车产业的持续高速增长，高电压大功率充电车型的快速推出，行业对充电堆技术的价值认可，奥特迅在多个城市建设的集约式柔性公共充电站的示范效果显现。

在政府鼓励和市场需求的双重加持下，我国新型储能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各项支持储能发展的政策体系不断完善，多项主流储能技术取得重大突破。根据 CNESA DataLink 全球储能数据库的不完全统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中国已投运电力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 86.5GW，同比增长 45%；新增投运规模 21.5GW/46.6GWh，达到了 2022 年的三倍之多。预计至 2025 年“新能源＋储能”将形成千亿级市场。

2. 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公司将以迎势而上、锻铸核心、行稳致远为战略方针，聚焦于核心技术的研发、核心产品的打造以及核心人才的培养，不断补齐自身短板，夯实发展基础，确保企业实力稳步增强。坚持“品质为基础、服务为保证、创新为动力”的思想，凭借创新的产品研发设计、优质的产品品质和良好的产品体验，以及优秀的品牌建设和完善的营销网络，持续为客户提供优质产品。公司未来几年将充分利用已有的综合优势、品牌定位，加大技术研发的投入力度，实施差异化竞争策略；同时，公司将借助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加强对市场需求挖掘，增强产品设计能力，优化现有产品结构，提升公司优势产品的产能。公司将在提升研发、制造能力的同时，不断完善和改进现有产品种类及布局，强化品牌力和用户精细化运营能力，力争未来几年继续扩大在国内外市场的占有率，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

3. 2024 年重点经营计划

1、 市场营销策略

工业电源板块方面，锁定重点行业，整合公司丰富的工业自动化产品组合，形成专业化的系统解决方案，为客户提升生产效率、节能降耗并创造价值。公司采取的营销策略是区域与行业拓展的双轮驱动模式。这些举措共同构成了一个相对完善的销售和服务网络，能够快速响应本地市场的需求，并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以用户为中心，创造用户价值，做好产品、做好服务、做到客户极致体验。

新能源汽车充电业务方面，以直销为主，凭借专业稳定的研发团队、强大的营销队伍、性能可靠的前沿产品以及及时响应的服务体系，积极探索并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为全球低碳环保事业贡献力量。海外市场将是未来中国汽车产业的重要增长点，将带动更多新能源汽车充电装备出口。公司将积极参与海外展会，继续拓展更多海外销售渠道，丰富销售模式。

储能业务方面，强加强强联合，携手共创共赢。

2、 产品策略

以公司战略为方向、各产品业务板块及工厂端以销售订单为牵引，实现技术领先、新业务布局、技术驱动。聚焦产品战略品类技术主线，实现以技术主线驱动的技术创新研究模式，做到聚焦、突破、长期、创新。通过加大差异化人才引进力度、大力开展对外技术合作、先进实验室建设、研发人才的培训赋能，构建技术研究基础能力。专注产品，专注技术，专注突破。

3、 品牌提升策略

持续坚持品牌投入，提高品牌与用户间的链接效率，形成品牌形象、质量、产品全寿命周期最集约经济的三位一体。升级品牌，强化品牌情绪价值，与目标用户产生共鸣；建立以数字化支撑的全域用户价值创新体系，实现用户价值增值。

4、 供应链策略

面对市场的不确定性, 加强市场研究，实时跟踪需求变化，提高需求预测的准确性,建立灵活的生产和物流计划，能够快速响应市场需求的波动。低成本快速变化的市场以及内部深水区变革的挑战，实施精细化成本管理，减少无效和浪费，降低运营成本。利用先进技术工具，提高供应链的灵活性和响应速度,公司将以“细处求精益、宽处谋布局、高处争独到”为指导思想，通过降本控费、提质增效的方式推动供应链的深度优化和创新。营造开放、创新的组织文化，鼓励员工提出改进和创新意见。优化组织结构，减少决策层级，提高决策效率和响应速度。公司供应链将能够适应市场的新常态并创造新的竞争优势。

5、 制造策略

2024 年职能体系整体按一纵一横，交付中心纵向对接各产链业务板块以经营维度，职能部门横向以能力建设维度，组织能力与专业能力打通，从职能平台到工厂职能、车间组织一致，专业能力以平台为强牵引。公司根据客户需求状况，确定主要生产模式，包括 MTS、MTO 和 ETO 模式。MTS 模式适用于通用产品，通过成品库存快速满足客户交付需求；MTO 模式适用于有选配要求的产品，为客户提供个性化选择；ETO 模式适用于定制产品，将客户需求融入产品设计中，体现客户价值。

6、 组织能力建设策略

2024 年，要进一步提升组织能力建设，首先，要洞察和把握内外部环境趋势，因势而变；同时，注重组织与个人共赢共创，让员工在实现个人价值，推动企业的发展；其次，进一步构建全面激励体系、从个人决策转向集体决策、加强干部队伍建设、推动干部能上能下、能左能右的灵活管理机制。改进会议议事规则，构建共赢的横向协同流程性组织。加强人才培养与引进，追求提高组织运营效率，继续提产品创新力和产品品质，以用户为中心，创造用户价值，从而实现企业价值的提升。

7、 流程和数字化策略

建立以流程、数据和系统“三轮”驱动，依托新一代数字化底座，利用业务数据和流程数据分析与挖掘，持续推动业务变革，获取效率与质量提升的价值。同时，进一步拓展数字化的覆盖面，积极尝试新技术，赋能更多岗位；持续深化信息安全工作，为企业的数字资产与服务保驾护航。

8、 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进一步增加，境内、外的政治风险、宏观经济及政策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和紧缺的风险、人才流失风险、成长型业务拓展不及预期的风险及汇率风险等等，将可能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境内外市场环境变化，动态的、按需调整经营策略，忠诚于企业经营。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针对利润分配等制定了完善的制度体系，并严格执行。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全年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1 次。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同时聘请律师现场见证，以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 2 次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未发生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10%以上股份的股东请求召开或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之情形；不存在重大事项绕过股东大会或先实施后审议之情形。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控股股东行为。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均保持独立性和自主经营能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遵守相关承诺，不与公司同业竞争，不存在控股股东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年共召开 5 次董事会，报告期内，全体董事严格依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开展工作，尽职尽责、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能，按时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充分利用各自在企业管理、会计、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特长，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公司全年共召开 5 次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

则》的规定规范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监事能够从保护股东利益出发，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财务、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重要事项进行监督，忠实勤勉地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要求，进一步完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有效调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充分尊重和维护股东、债权人、职工、供应商、消费者等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职工和社会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平衡，重视公司的社会责任，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不断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和重大信息内部保密，积极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及时回复投资者的提问。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电话接听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提高公司运作的公开性和透明度，确保公司所有股东以平等的机会获取公司信息。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业务结构完整，自主独立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业务上的依赖关系，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资产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生产系统和配套设备，产、供、销系统完整独立，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商标、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的能力，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依赖情况；

3、人员独立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人事任免权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超出股东大会权限作出干预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在人事管理、工薪报酬等方面完全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组织机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建立和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体系，公司拥有适应公司发展需要的、独立的组织机构和职能部门；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专职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实施严格的内部审计制度。公司开设有独立的银行帐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干预资金使用、资产被占用等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2.89%	2023 年 05 月 18 日	2023 年 05 月 19 日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5 月 1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2.89%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23 年 12 月 22 日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12 月 22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廖晓霞	女	63	董事长、总裁	现任	2007 年 03 月 08 日		2,269,289	0	0	0	2,269,289	
王凤仁	男	68	董事	现任	2017 年 03 月 27 日		0	0	0	0	0	
黄昌礼	男	56	董事	现任	2013 年 12 月 17 日		2,000	0	0	0	2,000	
张翠瑛	女	66	董事	现任	2013 年 12 月 17 日		0	0	0	0	0	
石会峰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张大志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刘宇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袁亚松	男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7 年 03 月 27 日		0	0	0	0	0	
陈展基	男	40	监事	现任	2016 年 05 月 18 日		0	0	0	0	0	
曾艳	女	4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2016 年 05 月 18 日		0	0	0	0	0	
吴云虹	女	53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12 年 04 月 25 日		137,000	0	0	0	137,000	
李志刚	男	51	副总裁、总工程师	现任	2013 年 12 月 17 日		111,750	0	27,500	0	84,250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麦炜杰	男	35	副总裁	现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郭万达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张宏图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李立	女	57	独立董事	离任	2020 年 03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0	0	0	0	0	
袁刚	男	66	副总裁	离任	2017 年 03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000	0	0	0	20,000	
合计	--	--	--	--	--	--	2,540,039	0	27,500	0	2,512,539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郭万达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张宏图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李立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袁刚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3 年 12 月 21 日	任期届满离任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会成员

廖晓霞女士，1961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1982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无线电物理专业。历任江西工学院教师、深圳大明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江泰企业深圳办事处负责人，1998 年 2 月至 2007 年 3 月担任公司前身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现兼任欧华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奥特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奥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大埔县深埔电力有限公司董事、上海奥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担任的社会职务有：全国工商联女企业家商会副会长、深圳市女企业家商会会长、深圳市电力行业协会副会长、深圳市政协历届港澳委员联谊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质量强市促进会副会长、深圳市国际合作交流基金会副理事长等。

王凤仁先生，195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自动控制理论及应用专业，工学博士。历任哈尔滨电工学院教师、哈尔滨理工大学教师、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及易事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现任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技术专家，兼任深圳市盛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奥特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

黄昌礼先生， 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毕业于陕西工学院电气技术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发输变电专业）。1992 年 7 月至 2003 年 5 月就职

于甘肃省电力设计院，历任电气室主任工程师、电气室副主任职务；2003 年 6 月至 2008 年 1 月从事电力工程设计技术指导自由职业；2008 年 2 月至今担任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

张翠瑛女士，1959 年出生，中国香港永久居民，毕业于玫瑰英文书院，香港财务会计协会会员。先后就职于 REGENT EXPORT CO.LTD、 香港鸿图电子公司，现任欧华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13 年 12 月期间曾担任本公司监事，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石会峰先生，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天津国信倚天会计师事务所、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现任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及财务总监，惠州三力协成精密部件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宇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环境科学博士。2008 年至今任职于综合开发研究院（中国•深圳），曾任城市化研究所副所长，现任新能源与低碳发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兼任中国城市科学研究会生态城市专委会委员、深圳市软科学研究会副秘书长、深圳市新兴战略产业博士专家联谊会理事、深圳市龙华区政协研究咨询委员会咨询委员。长期从事新能源产业、能源与环境政策、城市与区域可持续发展研究。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大志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法律硕士、清华大学 EMBA。现任君言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管委会主任，兼任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特邀调解员和深圳市商事调解协会理事。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会成员

袁亚松先生，196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国计量学院电磁测量及仪表专业，本科学历。历任南昌市科委职员、深圳江通机电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0 年 2 月起任公司前身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华南片区经理、市场部经理、销售副总，2010 年 6 月至 2017 年 3 月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陈展基先生，1983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广州仲恺农业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6 年 7 月入职本公司，负责公司资料管理工作。

曾艳女士，1983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 年毕业于株洲工学院（现湖南工业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工学学士。2005 年 10 月入职本公司任生产技术部工程师，2014 年至今任公司总工办工程师。

（3）高级管理人员

廖晓霞女士，公司总裁，工作经历详见本章“2、任职情况”之“（1）董事会成员”。

吴云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2001 年入职本公司，历任公司会计、会计主管、财务部经理，2012 年 4 月起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李志刚先生，1973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系焊接材料及设备专业，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烟台东方电子玉麟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直流电源产品部副经理，2009 年 8 月入职本公司，历任电动汽车充电事业部技术总监、研发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新能源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13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麦炜杰先生：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 年毕业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大学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学士学位；2017 年毕业于香港理工大学电力系统及其自动化专业，博士学历。2017 年 1 月起入职本公司，担任总工程师助理，2020 年 7 月至今，担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被评为深圳“孔雀计划”海外高层次人才。2023 年 12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廖晓霞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1 年 02 月 19 日		否
张翠瑛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1991 年 02 月 19 日		是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廖晓霞	深圳市奥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深圳奥特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廖晓霞	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廖晓霞	北京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廖晓霞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廖晓霞	深圳市奥特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廖晓霞	大埔县深埔电力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廖晓霞	内蒙古奥氟新材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深圳市二十一世纪变压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深圳奥特迅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廖晓霞	深圳市中汇泰乐文化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黄昌礼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袁亚松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袁亚松	深圳市二十一世纪变压器有限公司	总经理			否
石会峰	深圳市科达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监事的年度报酬事项由股东大会批准决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事项由董事会批准决定。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独立董事津贴按照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标准执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绩效考核指标来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廖晓霞	女	63	董事长、总裁	现任	100	否
王风仁	男	68	董事	现任	100	否
黄昌礼	男	56	董事	现任	0	是

张翠瑛	女	66	董事	现任	0	是
石会峰	男	46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张大志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刘宇	男	44	独立董事	现任	0	否
袁亚松	男	55	监事会主席	现任	0	是
陈展基	男	40	监事	现任	11.05	否
曾艳	女	40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11.7	否
吴云虹	女	53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现任	100	否
李志刚	男	51	副总裁、总工程师	现任	100	否
麦炜杰	男	35	副总裁	现任	2.78	否
郭万达	男	59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张宏图	男	52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李立	女	57	独立董事	离任	10	否
袁刚	男	66	副总裁	离任	100	否
合计	--	--	--	--	555.53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副总裁麦炜杰先生薪酬计算期间为 2023 年 12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3 年 04 月 24 日	2023 年 04 月 25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4 月 25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17 日	2023 年 08 月 18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8 月 18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2023 年 10 月 31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10 月 31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05 日	2023 年 12 月 06 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12 月 6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 .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21 日	2023 年 12 月 22 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 2023 年 12 月 22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廖晓霞	5	5	0	0	0	否	2
王凤仁	5	5	0	0	0	否	2
黄昌礼	5	3	2	0	0	否	2
张翠瑛	5	1	4	0	0	否	2
郭万达	4	4	0	0	0	否	2
张宏图	4	1	3	0	0	否	2
李立	4	2	2	0	0	否	2
石会峰	1	1	0	0	0	否	1
张大志	1	1	0	0	0	否	1
刘宇	1	1	0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依法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认真出席董

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并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各抒己见、深入讨论，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并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可行性。同时，公司董事积极参加有关培训，提高履职能力,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积极了解公司经营状况、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提醒公司积极自查，发现实际运作中可以进一步优化的流程等，及时调整及修订公司流程、制度，做到有法可依，有据可寻。督促公司依据监管部门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加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逐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并利用出席公司相关会议的机会，积极深入公司及子公司进行现场调研，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做出独立、公正的判断。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战略委员会	廖晓霞女士、郭万达先生（独立董事）、张宏图先生（独立董事）、王凤仁先生，廖晓霞女士为召集人	1	2023 年 04 月 18 日	1、审议《关于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3、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宏图先生（独立董事）、李立女士（独立董事）、张翠瑛女士，张宏图先生为召集人	3	2023 年 04 月 21 日	1、审议《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审议《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审议《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5、审议《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6、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8、审议《关于计提及冲回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宏图先生（独立董事）、李立女士（独立董事）、张翠瑛女士，张宏图先生为召集人	3	2023 年 08 月 17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	张宏图先生（独立董事）、	3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审议《关于 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	无	不适用

	李立女士（独立董事）、张翠瑛女士，张宏图先生为召集人				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立女士（独立董事）、张宏图先生（独立董事）、王凤仁先生，李立女士为召集人	1	2023 年 04 月 20 日	审议《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不适用
提名委员会	郭万达先生（独立董事）、李立女士（独立董事）、廖晓霞女士、黄昌礼先生，郭万达为召集人	1	2023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高管的议案》	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工作细则，同意各项议案，并对相关工作提出意见和建议	无	不适用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20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9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579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57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07
销售人员	73
技术人员	208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175
合计	57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以上	14
大学本科	210
大学专科	142
大学专科以下	213
合计	579

2、薪酬政策

公司向员工提供稳定而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根据岗位职责、特点及行业薪酬情况设置了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

对关键岗位、核心技术员工、骨干员工的薪酬重点调整，增加了留人力度，提高了员工的积极性，激励员工不断提高业绩，对推动企业的发展、增强企业活力起到很大作用。

3、培训计划

公司十分重视对在职员工的培训工作，持续致力于搭建科学完善的培训管理体系，在公司内外积极寻求与探索各种有效的培训资源和渠道，在新进员工的入职培训、安全生产培训、质量环境社会责任体系培训、岗位技能提升培训、管理知识提升培训、普法培训等各方面，均努力开掘与大胆实践。

通过对在职员工进行大量与系统的培训，不仅有效地提升了员工各类从业技能和管理水平，全面提升了员工的岗位职业化素养与在岗适应能力，还从根本上保证与促进了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现与达成，并在很大程度上满足了公司员工持续提升个人综合素质与从业水平、增强职场竞争力的强烈愿望，满足了员工的职业发展需求，在更高层次上实现了企业和员工的共同成长与达成双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90,860.5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2,696,531.50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了适时的完善和更新。在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建立了《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规范经营性资产及非经营性资产，对经营性资产自建转固、变动、调拨、报废等，同时对非经营性资产更新、新增、调拨、报废等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另在公司章程中也明确了固定资产的申购、验收、领用、维修、保养和报废规定。在存货管理方面，公司制定了《生产物资管理办法》、《生产物资仓库领用料规范》、《生产物资仓库用途分类及入库作业操作指南》，严格控制存货出入库的规范与安全管理。同时，进一步调整了内部组织架构和岗位职责，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有效预防并及时发现和纠正公司运营管理过程中出现的偏差，能够合理保护公司资产安全、完整，能够合理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审部门共同组成公司的风险内控管理组织体系，对公司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和评价。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公司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情查阅 2024 年 4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

	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在内部控制缺陷不直接产生财产损失或间接产生财产损失，金额很难确定的情况下，公司可通过分析该控制缺陷所涉及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及发生的可能性等因素进行缺陷认定。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严重偏离控制目标且不采取任何控制措施；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处罚；与公司治理及日常运营相关的关键制度或机制均缺失，导致全局性系统性管理失效；业务流程的一般控制与关键控制组合缺失；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层及治理层舞弊。 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要缺陷：一定程度偏离控制目标且不采取任何控制措施；决策程序导致重要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与公司治理及日常运营相关的制度或机制在某领域存在重要缺失，导致局部性管理失效；业务流程的关键控制缺失；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员工舞弊。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一般缺陷：较小范围偏离控制目标且不采取任何控制措施；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失误；违反企业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日常运营相关的制度或机制存在持续改善空间，但不构成管理失效；业务流程的一般控制缺失；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关联第三方舞弊。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1%，或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1%；重要缺陷：营业收入总额的 1%≤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2%，或资产总额的 1%≤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重大缺陷：潜在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2%，或潜在错报≥资产总额的 2%	1.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100 万元，重大负面影响＜100 万元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2. 重要缺陷：100 万元≤直接财产损失金额＜1000 万元，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但未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3.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1000 万元，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本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奥特迅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6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情查阅 2024 年 4 月 16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公告《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不适用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生产经营中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法》等环保方面的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外排污染物达到国家排放标准，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亦未发生因重大环保问题受到相关部门处罚的情况。

二、社会责任情况

（一）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水平，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完整内控制度的同时，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使广大投资者能够及时、充分了解公司各方面情况。公司重视广大投资者，积极与投资者互动，2023 年度在投资者互动关系平台上回答投资者问题 118 条，回复率 100%。公司注重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并重视对投资者的投资回报，公司采取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积极回报股东。

（二）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一直遵循“持续创新，诚实正直”的企业价值观，积极构建和发展与供应商、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注重企业诚信，注重与各相关方的利益维护，共同构筑信任与合作的平台，切实履行公司对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的社会责任。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了积极有效的沟通渠道，以供应商和客户

满意为标准，分类管理，及时沟通。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合同履约良好，各方的权益都得到了应有的保护。公司坚决打击职务腐败和不诚信行为，制定了一系列管理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设计实施了科学合理的内部管理组织架构，通过岗位分工明确了各岗位的权责范围，同时对相关业务部门升级，进一步细化了岗位职责与责任，实现相互制约和内部监督，强化内部审计工作，保证公司采购职能的有效运行和采购工作的合法合规，以切实保障供应商和公司的合法权。

（三）关怀员工、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相关法律法规，为员工提供安全、舒适的工作环境。公司全体员工依法享有带薪法定假期、产假、年休假、员工班车等企业福利。公司重视员工身心健康，定期安排体检，节假日为员工发放福利。同时积极组织并开展员工座谈会，给员工提供交流互动的机会，丰富员工业余生活，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培训和晋升渠道，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利益。

（四）社会环境权益保护、可持续发展

公司一贯注重企业社会价值的实现，将企业社会责任融入到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各个方面，努力实现企业与社会的共同繁荣。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21 年河南省遭受特大暴雨的灾害，公司向当地慈善机构、协会等机构或相关单位定向捐赠一套价值人民币 130 万元的新型景观型地埋式预装变电站成套设备，用于河南省灾后重建工作，助力当地快速恢复生产。2022 年公司向南山区深圳湾口岸现场指挥部捐赠 2000 件医用级防护服，价值 20 余万元，以实际行动支援疫情防控，诠释企业的社会责任与担当。

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诚信对待其他各方利益相关者，并推进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和循环利用。公司紧扣“节能、绿色、可持续”的发展方向，持续对研究开发进行高投入，并依托西安奥特迅研发中心以及高校学术研究机构为基础，致力于新型安全、节能电源技术的研发，创新新型能源技术在多领域得到应用，研究开发的多项技术填补了国内空白。

公司积极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进一步提高日常办公的环保性，深化推进数字化、努力推动少纸化办公，减少了纸张的使用。同时在洗手间、灯光控制处张贴节能标语提示，办公室装修也倾向选择节能灯具等产品。公司通过积极开展环保宣传和行动，传播建设资源友好型企业理念，力争在公司内部营造节能减耗的良好氛围。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脱贫攻坚、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欧华实业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08 年 05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中
	廖晓霞	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自奥特迅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认购的上述股份。	2021 年 12 月 21 日	非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	报告期内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765,334.97	6,948,933.10	75,714,26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8,555.71	6,583,425.38	10,581,981.09
未分配利润	136,457,186.05	362,760.99	136,819,947.04
少数股东权益	580,998.46	2,746.73	583,745.19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94,503.15	-169,553.00	-264,056.15
少数股东损益	-301,166.14	605.91	-300,560.23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公司新设成立了佛山市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销了广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朝铖、郑涵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的报酬包含在上述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中。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与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关于奥特迅工业园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中国华西民事起诉状的涉案金额约为 12,870 万元；公司反诉的涉案金额约为 25,310 万元	38,180	否	案件现在为一审工程鉴定阶段	目前仍在一审鉴定中，法院已催促各方加快进度	尚无有效判决	2022 年 11 月 19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3）详见 2022 年 11 月 19 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 .com.cn）
其他未达到重大的诉讼事项汇总	327.16	否	部分案件为一审申请鉴定阶段；部分案件等待二审开庭；部分案件已开庭等待判决	部分案件为一审申请鉴定阶段；部分案件等待二审开庭；部分案件已开庭等待判决	尚无有效判决	不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企业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	市场定价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价格	2,785.30	88.34%	4,100	否	货币资金	2,785.30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企业	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	接受劳务	市场定价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价格	86.39	6.45%	1,050	否	货币资金	86.39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企业	出租办公场地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价格	72.97	3.61%	200	否	货币资金	72.97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之企业	出租办公场地	房屋租赁	市场定价	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价格	19.43	0.96%	50	否	货币资金	19.43	2023 年 04 月 26 日	《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合计				--	--	2,964.09	--	5,4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大额销货退回。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向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采购配电设备金额不超过 4100 万元，向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购买工程设计服务、总包服务金额不超过 1050 万元，向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租赁金额分别不超过 200 万元、50 万元。报告期，与上述关联方实际发生交易金额均未超过限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3.1 租赁其他公司资产			
租赁项目	租赁起始日	租赁截止日	年租金
运营场地租赁	2016-7-1	2033-5-17	9,081,562.55
全国各办公机构租赁	2019-6-1	2025-5-31	239,568.00
3.2 其他公司租赁公司资产			
租赁项目	租赁起始日	租赁截止日	年租金
奥特迅电力大厦	2016-5-1	2027-3-14	22,501,923.82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万元）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普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881.7	2016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7 月 31 日	187.35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立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438.82	2016 年 05 月 01 日	2024 年 04 月 30 日	83.91	租赁合同	积极	是	关联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中扬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985.67	2021 年 12 月 01 日	2026 年 11 月 30 日	194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329.46	2023 年 01 月 0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64.57	租赁合同	积极	是	关联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世纪恒程知识产权代理事务所	生产场地租赁	985.67	2018 年 02 月 01 日	2023 年 05 月 31 日	225.44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沛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941.11	2018 年 08 月 16 日	2026 年 08 月 15 日	198.18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德诺睿华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822.29	2019 年 06 月 20 日	2024 年 06 月 19 日	163.91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商连商用技术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473.93	2019 年 06 月 01 日	2024 年 06 月 30 日	96.75	租赁合同	积极	是	关联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女企业家商会	生产场地租赁	125.17	2018 年 09 月 01 日	2023 年 08 月 31 日	23.91	租赁合同	积极	是	关联公司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德晋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909.36	2021 年 04 月 01 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	191.33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德诺脑神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291.23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7 年 03 月 14 日	59.28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德诺电生理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生产场地租赁	679.54	2022 年 12 月 01 日	2027 年 03 月 14 日	138.26	租赁合同	积极	否	无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7 日	8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800				一年	是	否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7 日	5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500				一年	是	否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2 年 04 月 27 日	5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500				一年	是	否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00	2023 年 12 月 12 日	800				一年	否	否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2,000	2023 年 12 月 08 日	800				一年	否	否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 04 月 26 日	3,000	2023 年 12 月 13 日	500				一年	否	否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一年	否	否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一年	否	否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1,000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7,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5,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7,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7,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5,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17,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1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8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41,351	1.03%				-2,333,289	-2,333,289	208,062	0.0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272,062	0.11%				-64,000	-64,000	208,062	0.08%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72,062	0.11%				-64,000	-64,000	208,062	0.08%
4、外资持股	2,269,289	0.91%				-2,269,289	-2,269,289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2,269,289	0.91%				-2,269,289	-2,269,289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264,819	98.97%				2,333,289	2,333,289	247,598,108	99.92%
1、人民币普通股	245,264,819	98.97%				2,333,289	2,333,289	247,598,108	99.9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47,806,170	100.00%						247,806,17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27,208,770 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解禁了其中 24,939,481 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解禁了其中 2,269,289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至此公司 2021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共计 27,208,770 股全部完成解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并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手续。

2023 年 6 月 19 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并于 2023 年 6 月 21 日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非公开发行限售股解除限售的手续。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廖晓霞	2,269,289	0	2,269,289	0	非公开发行限售股	2023-6-21
黄昌礼	1,500	0	0	1,50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吴云虹	102,750	0	0	102,750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李志刚	107,812	0	24,000	83,812	高管锁定股	每年年初按持股总数的 25%解锁
袁刚	15,000	5,000	0	20,000	高管锁定股	离任后锁定半年
郭凤泽	45,000	0	45,000	0	高管锁定股	任期届满后半年
合计	2,541,351	5,000	2,338,289	208,062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2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2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1.25%	127,003,614	0	0	127,003,614	质押	10,000,000
深圳市欧立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2,313,370	0	0	2,313,370	不适用	0
廖晓霞	境外自然人	0.92%	2,269,289	0	0	2,269,289	不适用	0
张明峰	境内自然人	0.56%	1,375,700	1,375,700	0	1,375,700	不适用	0
袁庚	境内自然人	0.49%	1,220,000	-132,000	0	1,220,000	不适用	0
深圳市宁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6%	1,132,661	0	0	1,132,661	不适用	0
吴泽国	境内自然人	0.33%	828,900	828,900	0	828,90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33%	827,221	819,285	0	827,221	不适用	0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境外法人	0.33%	818,400	818,400	0	818,4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33%	815,900	648,000	0	815,90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欧华实业的股东为廖晓霞女士，其持有欧华实业 100%的股权；欧立电子的股东为肖美珠女士和詹美华女士，分别持有欧立电子 80%和 20%的股权；宁泰科技的股东为詹美华女士，其持有宁泰科技 100%的股权；上述自然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127,003,614	人民币普通股	127,003,614
深圳市欧立电子有限公司	2,313,370	人民币普通股	2,313,370
廖晓霞	2,269,289	人民币普通股	2,269,289
张明峰	1,37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5,700
袁庚	1,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0,000
深圳市宁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132,661	人民币普通股	1,132,661
吴泽国	828,900	人民币普通股	828,9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27,221	人民币普通股	827,221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818,400	人民币普通股	818,4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815,900	人民币普通股	815,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日，欧华实业的股东为廖晓霞女士，其持有欧华实业 100%的股权；欧立电子的股东为肖美珠女士和詹美华女士，分别持有欧立电子 80%和 20%的股权；宁泰科技的股东为詹美华女士，其持有宁泰科技 100%的股权；上述自然人之间存在亲属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张明峰	新增	0	0.00%	1,375,700	0.56%
吴泽国	新增	0	0.00%	828,900	0.3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增	0	0.00%	827,221	0.33%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新增	0	0.00%	818,400	0.3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新能源汽车产业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新增	0	0.00%	815,900	0.33%
深圳久游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久游投资 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5,295,007	2.14%
深圳久游私募证券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久游投资 4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4,293,825	1.73%
林金涛	退出	0	0.00%	1,162,859	0.47%
金巧林	退出	0	0.00%	918,518	0.37%
深圳市大方正祥贸易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621,538	0.25%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外商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廖晓霞	1991 年 02 月 19 日	14673079-000-02-23-5	电子产品的进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外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廖晓霞	本人	中国香港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五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2 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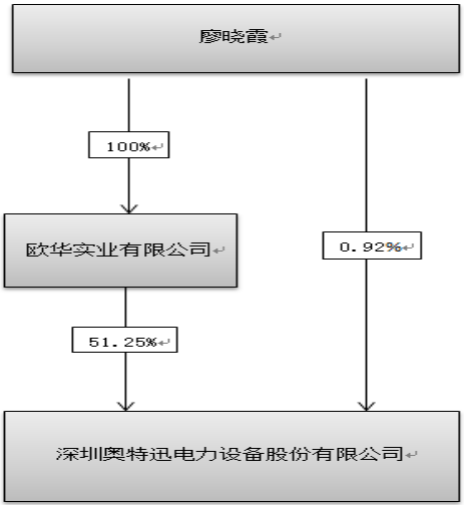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4]001101319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朝铖、郑涵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特迅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特迅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特迅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六）收入及附注五、注释 36 所示，2023 年度奥特迅公司合并营业收入 35,467.25 万元。奥特迅公司涉及电力设备销售和电动车充电业务，奥特迅公司综合评估相关合同和业务安排，识别合同中的各项履约义务，判断相关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收入是衡量奥特迅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根据合同条款和业务安排，在识别履约义务及确定是在某一时间段内还是某一时点完成履约义务涉及管理层判断，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而提前或推迟收入确认的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测试与奥特迅公司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并评价其设计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奥特迅公司与客户签订的合同，检查其主要条款，评价奥特迅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选取项目执行细节测试，核对业务合同关键条款和履约进度对应的支持性文件和证据：核查出入库单、结算单、发票及资金流水等，针对电动车充电业务聘请 IT 专家执行 IT 审计程序，检查收入确认是否真实发生；

（4）选取项目样本进行重新计算，检查收入确认金额是否准确；

（5）在抽样的基础上，对年度销售额、重要条款以及应收账款余额实施函证程序，对未回函的实施了替代测试程序；

（6）选取接近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确认记录，核对至相关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奥特迅公司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 **其他信息**

奥特迅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奥特迅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奥特迅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奥特迅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奥特迅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奥特迅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奥特迅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

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特迅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奥特迅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table>
<tr><td>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td><td></td><td>中国注册会计师：</td><td></td></tr>
<tr><td rowspan="3">中国•北京</td><td></td><td>（项目合伙人）</td><td>张朝铖</td></tr>
<tr><td></td><td>中国注册会计师：</td><td></td></tr>
<tr><td></td><td></td><td>郑涵</td></tr>
<tr><td></td><td></td><td colspan="2">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td></tr>
</table>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329,139.09	257,339,860.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362,536.75	8,687,831.79
应收账款	127,346,075.09	120,436,869.47
应收款项融资	20,961,574.34	1,090,568.00
预付款项	13,196,969.16	7,419,917.53
应收保费	0.00	0.00
应收分保账款	0.00	0.0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0,104,039.18	14,917,391.40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00	0.00
存货	190,227,957.84	187,415,190.97
合同资产	11,876,872.00	14,684,307.19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993,033.31	17,895,368.32
流动资产合计	564,398,196.76	629,887,304.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000,000.00	37,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4,994,146.46	77,052,096.66
固定资产	335,927,262.40	344,879,636.94
在建工程	348,498,678.56	313,013,324.04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36,342,184.54	26,385,623.63
无形资产	44,293,921.04	31,588,301.85
开发支出	9,253,193.01	12,871,419.23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926,826.21	13,292,450.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769,921.31	75,714,268.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77,006,133.53	931,797,121.07
资产总计	1,541,404,330.29	1,561,684,425.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7,238,813.72	47,816,637.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6,493,414.18	3,754,739.26
应付账款	69,671,768.48	56,576,747.74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51,677,065.03	35,840,585.3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0	0.0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00	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00	0.0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00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6,252,380.84	11,943,396.20

应交税费	4,418,398.72	5,068,934.92
其他应付款	23,748,741.34	20,674,517.40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00	0.00
应付分保账款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2,919,177.58	41,481,499.12
其他流动负债	9,312,186.92	4,970,470.88
流动负债合计	281,731,946.81	228,127,528.7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0.00	0.00
长期借款	129,400,000.00	165,4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32,504,487.68	22,806,373.65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26,931,249.26	34,021,737.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56,264.17	10,581,981.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1,092,001.11	232,810,091.78
负债合计	482,823,947.92	460,937,620.5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7,806,170.00	247,806,17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641,827,191.20	641,827,191.20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145,900.68	-132,115.56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74,456,889.80	73,841,867.35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93,109,451.68	136,819,947.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7,053,802.00	1,100,163,060.03
少数股东权益	1,526,580.37	583,745.19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58,580,382.37	1,100,746,805.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41,404,330.29	1,561,684,425.76

法定代表人：廖晓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711,034.52	87,815,55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应收票据	6,709,136.75	8,514,689.99
应收账款	188,336,957.20	162,022,868.95
应收款项融资	20,842,904.34	1,090,568.00
预付款项	8,297,712.65	4,530,077.63
其他应收款	194,049,355.67	171,713,713.34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189,085,948.59	188,079,623.71
合同资产	11,876,872.00	14,684,307.19
持有待售资产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4,622,901.16	3,999,149.85
流动资产合计	657,532,822.88	642,450,556.9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341,106,911.48	327,706,911.4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7,000,000.00	37,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74,994,146.46	77,052,096.66
固定资产	163,528,737.67	168,724,184.46
在建工程	297,978,276.69	295,106,214.84
生产性生物资产	0.00	0.00
油气资产	0.00	0.00
使用权资产	0.00	0.00
无形资产	53,123,667.21	41,479,587.30
开发支出	9,798,973.79	10,832,769.22
商誉	0.00	0.00
长期待摊费用	11,294,223.38	12,384,880.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257,884.20	42,316,945.08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28,082,820.88	1,012,603,589.33
资产总计	1,685,615,643.76	1,655,054,146.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100,000.00	30,045,466.67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6,493,414.18	3,754,739.26
应付账款	78,371,202.32	69,968,775.2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38,540,954.94	31,463,092.91
应付职工薪酬	13,410,331.44	9,412,205.05
应交税费	3,714,945.83	4,185,698.85
其他应付款	173,373,102.89	111,310,731.62
其中：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269,877.67	36,437,665.18
其他流动负债	7,604,492.59	4,401,396.88
流动负债合计	363,878,321.86	300,979,771.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29,400,000.00	165,4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4,559,310.47	4,950,439.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0,395.82	395,467.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349,706.29	170,745,907.24
负债合计	498,228,028.15	471,725,678.8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247,806,170.00	247,806,17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638,693,045.47	638,693,045.47

减：库存股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专项储备	0.00	0.00
盈余公积	69,430,814.92	68,815,792.47
未分配利润	231,457,585.22	228,013,459.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7,387,615.61	1,183,328,467.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85,615,643.76	1,655,054,146.3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4,672,539.84	311,918,353.19
其中：营业收入	354,672,539.84	311,918,353.1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07,575,408.77	360,724,814.24
其中：营业成本	269,742,013.44	243,816,028.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974,592.95	2,670,387.37
销售费用	44,246,170.62	35,712,810.04
管理费用	41,364,197.08	38,222,567.93
研发费用	34,387,949.28	30,474,481.00
财务费用	13,860,485.40	9,828,539.59

其中：利息费用	14,550,879.03	10,225,741.71
利息收入	1,831,617.15	1,346,655.64
加：其他收益	20,359,963.95	13,427,415.9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4,531,183.0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0,792.29	4,915,086.0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20,800.52	-11,567,335.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3,883.60	-2,554,643.9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48,381.39	-40,054,755.00
加：营业外收入	476,295.20	90,867.63
减：营业外支出	37,002.76	763,702.2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409,088.95	-40,727,589.57
减：所得税费用	-797,452.72	-264,056.1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11,636.23	-40,463,533.4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611,636.23	-40,463,533.4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054,471.41	-40,162,973.19
2.少数股东损益	-557,164.82	-300,560.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85.12	-82,702.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85.12	-82,702.2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85.12	-82,702.2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85.12	-82,702.23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625,421.35	-40,546,23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3,068,256.53	-40,245,675.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57,164.82	-300,560.23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737	-0.162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737	-0.162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廖晓霞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云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347,364,132.33	260,601,644.62
减：营业成本	247,840,100.96	202,568,131.40
税金及附加	3,394,620.43	2,053,160.74
销售费用	27,372,235.56	31,959,769.71
管理费用	27,832,621.90	26,568,225.62
研发费用	27,630,349.53	22,206,984.14
财务费用	12,276,800.74	8,162,325.51

其中：利息费用	11,900,770.05	8,586,366.50
利息收入	144,284.65	950,391.50
加：其他收益	1,843,287.79	2,517,499.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808,158.25	2,864,840.5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96,162.87	5,126,913.3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320,800.52	-11,567,335.0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269.54	-4,089.1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952,616.32	-33,979,122.95
加：营业外收入	208,927.54	27,226.39
减：营业外支出	7,405.39	604,652.1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54,138.47	-34,556,548.73
减：所得税费用	3,053,988.80	-525,217.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0,149.67	-34,031,331.6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00,149.67	-34,031,331.6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00,149.67	-34,031,331.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6,811,712.23	347,785,883.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10,255.17	20,910,933.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57,123.73	50,388,93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2,879,091.13	419,085,748.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825,835.33	244,366,498.6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4,907,932.67	86,038,27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885,645.62	15,614,263.3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597,295.39	114,735,492.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216,709.01	460,754,53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617.88	-41,668,781.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492,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4,556,278.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16,2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6,220.00	497,456,278.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6,366,672.20	27,043,65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292,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66,672.20	319,643,654.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0,452.20	177,812,62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7,119,055.08	4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5,542.23	11,435,58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74,597.31	59,435,582.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13,750,000.00	126,45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705,269.93	14,642,796.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67,616.58	13,951,60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322,886.51	155,050,40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48,289.20	-95,614,82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85.12	-82,702.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50,144.40	40,446,320.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6,169,646.87	155,723,326.2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019,502.47	196,169,646.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04,534,854.61	317,602,775.50
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735,498.45	80,559,482.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270,353.06	398,162,257.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2,141,265.93	194,107,172.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05,461.21	62,106,316.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813,952.34	6,232,867.1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298,275.74	138,083,456.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4,958,955.22	400,529,812.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311,397.84	-2,367,55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	311,8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808,158.25	2,889,936.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00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64,158.25	314,689,936.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565,404.77	21,632,056.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400,000.00	348,339,5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965,404.77	369,971,556.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01,246.52	-55,281,619.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6,063,309.44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55,542.23	11,435,582.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718,851.67	41,435,582.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000,000.00	7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077,333.67	14,081,190.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5,616.58	13,951,606.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772,950.25	104,032,796.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54,098.58	-62,597,213.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756,052.74	-120,246,388.8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645,345.16	146,891,734.0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401,397.90	26,645,345.1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41,827,191.20		-132,115.56		73,841,867.35		136,819,947.04		1,100,163,060.03	583,745.19	1,100,746,805.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806,170.00				641,827,191.20		-132,115.56		73,841,867.35		136,819,947.04		1,100,163,060.03	583,745.19	1,100,746,805.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785.12	0.00	615,022.45	0.00	-43,710,495.36	0.00	-43,109,258.03	942,835.18	-42,166,422.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3,785.12	0.00	0.00	0.00	-43,054,471.41	0.00	-43,068,256.53	-557,164.82	-43,625,421.3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00.00	1,500,000.00

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00.00	1,5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5,022.45	0.00	-656,023.95	0.00	-41,001.50	0.00	-41,001.50
1．提取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15,022.45	0.00	-615,022.45	0.00	0.00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41,001.50		-41,001.50		-41,001.5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五）专项储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本期提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使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六）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41,827,191.20		-145,900.68		74,456,889.80		93,109,451.68		1,057,053,802.00	1,526,580.37	1,058,580,382.3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41,827,191.20		-49,413.33		73,841,867.35		176,789,106.33		1,140,214,921.55	882,164.60	1,141,097,086.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193,813.90		193,813.90	2,140.82	195,954.72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806,170.00	0.00	0.00	0.00	641,827,191.20	0.00	-49,413.33	0.00	73,841,867.35	0.00	176,982,920.23	0.00	1,140,408,735.45	884,305.42	1,141,293,04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702.23	0.00	0.00	0.00	-40,162,973.19	0.00	-40,245,675.42	-300,560.23	-40,546,235.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82,702.23	0.00	0.00	0.00	-40,162,973.19	0.00	-40,245,675.42	-300,560.23	-40,546,235.6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41,827,191.20		-132,115.56		73,841,867.35		136,819,947.04		1,100,163,060.03	583,745.19	1,100,746,805.2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38,693,045.47				68,815,792.47	228,013,459.50		1,183,328,467.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806,170.00				638,693,045.47				68,815,792.47	228,013,459.50		1,183,328,467.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5,022.45	3,444,125.72		4,059,148.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0.00	4,100,149.67		4,100,149.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5,022.45	-656,023.95		-41,001.50
1．提取盈余公积									615,022.45	-615,022.45		0.00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0.00	-41,001.50		-41,001.5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38,693,045.47				69,430,814.92	231,457,585.22		1,187,387,615.6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38,693,045.47				68,815,792.47	262,044,791.11		1,217,359,799.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47,806,170.00				638,693,045.47				68,815,792.47	262,044,791.11		1,217,359,799.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34,031,331.61		-34,031,331.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031,331.61		-34,031,331.6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0.00		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47,806,170.00				638,693,045.47				68,815,792.47	228,013,459.50		1,183,328,467.44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6 年 9 月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6〕2426 号《商务部关于同意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欧华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盛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宁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市奥特迅电子有限公司（后更名为深圳市欧立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大方正祥贸易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932504U，并于 2008 年 5 月 6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及增发新股，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4,780.62 万股，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 3 号奥特迅电力大厦，总部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松坪山 3 号奥特迅电力大厦，母公司为欧华实业有限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廖晓霞女士。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许可经营项目：交直流电源成套设备、电力监测设备、电动汽车充电设施、电能质量治理设备、储能及微网系统、电力自动化保护设备以及其它电力电子类装置的研发、生产经营，并提供相关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自有物业租赁（奥特迅电力大厦），停车场经营。

公司所属行业为电力自动化电源行业，公司主要产品是微机控制高频开关直流电源系统、电力专用 UPS 电源与电力专用逆变电源系统、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核电厂 1E 级(核安全级)高频开关直流充电装置、电力监测设备、智能微网系统、通信用高压直流电源系统、电能质量治理设备等产品以及提供运行设备维护服务。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

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三十六）。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
应收账款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1%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2）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3）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4）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5）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1）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2）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3）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4）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5）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6）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⑴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⑵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⑶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

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

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2）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3）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4）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5）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11）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 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 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 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公司期末的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应收账款政策计提坏账准备

13、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合同纠纷组合	公司未与客户在合同方面产生纠纷的情况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特定款项组合	存在明确证据表明需要单独进行减值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 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15、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合同纠纷组合	公司未与对方在合同方面产生纠纷的情况	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按未来 12 个月内或者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
特定款项组合	包括应收出口退税款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合同纠纷组合	公司未与客户在合同方面产生纠纷的情况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特定款项组合	存在明确证据表明需要单独进行减值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7、存货

1.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持有待售资产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9、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20、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21、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二）6.金融工具减值。

22、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七）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00-40.00	10.00	2.25-4.50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40.00	10.00	2.25-4.50
生产调试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20.00	10.00	4.50-18.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10.00	18.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00	10.00	18.00

25、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受益期限
技术使用权	3 年	受益期限
软件	10 年	受益期限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长期资产减值。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9、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31、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商品销售和提供服务，在客户取得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商品销售

对于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并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验收文件后，确认收入。

对于无需安装调试的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时点以货物移交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的确认时点。

（2）提供服务

根据合同约定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收入。

3.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对于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销售，如果该质量保证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或服务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该质量保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否则，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对质量保证责任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对于向客户提供了重大权利的额外购买选择权，本公司将其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予以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

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33、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4、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五、注释 30.递延收益/注释 47.营业外收入。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6、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十八）和（三十五）。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48,933.10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583,425.38

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未分配利润	362,760.99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少数股东权益	2,746.73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所得税费用	-169,553.00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22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少数股东损益	605.91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调整情况说明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765,334.97	6,948,933.10	75,714,26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98,555.71	6,583,425.38	10,581,981.09
未分配利润	136,457,186.05	362,760.99	136,819,947.04
少数股东权益	580,998.46	2,746.73	583,745.19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计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94,503.15	-169,553.00	-264,056.15
少数股东损益	-301,166.14	605.91	-300,560.23

39、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维护、技术开发收入，房屋租赁收入	13%、9%、6%、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15%
奥特迅（香港）有限公司	8.25%、16.5%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15%
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公司	25%

2、税收优惠

1.软件行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及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被认定为软件生产企业。2011 年 10 月 14 日，为了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 号文)，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 号文)。(财税【2011】100 号文)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实际税负超过 3%的部分即征即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根据《科学技术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08]172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203 号规定，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为 15%。

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234420628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 15%计缴。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取得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236100089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 15%计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2344205949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 15%计缴。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取得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和国家税务总局深圳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2144205556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企业所得税率按 15%计缴。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1,967.40	37,869.02
银行存款	146,957,535.07	256,952,280.03
其他货币资金	309,636.62	349,710.97
合计	147,329,139.09	257,339,860.0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34,140.47	471,756.43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司法冻结		60,820,502.18
保函保证金	309,636.62	349,710.97
合计	309,636.62	61,170,213.15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362,536.75	7,199,244.59
商业承兑票据	0.00	1,488,587.20
合计	7,362,536.75	8,687,831.79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50,168.45
合计		2,650,168.45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90,869,910.96	75,804,245.50
6 个月以内	77,406,499.05	66,762,677.29
6 个月至 1 年	13,463,411.91	9,041,568.21
1 至 2 年	17,054,456.19	29,912,006.72
2 至 3 年	17,723,531.86	12,979,102.14
3 年以上	29,384,236.61	31,417,526.36
3 至 4 年	6,788,027.55	8,488,184.52
4 至 5 年	5,739,758.77	3,677,770.93
5 年以上	16,856,450.29	19,251,570.91
合计	155,032,135.62	150,112,880.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5,032,135.62	100.00%	27,686,060.53	17.86%	127,346,075.09	150,112,880.72	100.00%	29,676,011.25	19.77%	120,436,869.47
其中：										
无合同纠纷组合	155,032,135.62	100.00%	27,686,060.53	17.86%	127,346,075.09	150,112,880.72	100.00%	29,676,011.25	19.77%	120,436,869.47
合计	155,032,135.62	100.00%	27,686,060.53	17.86%	127,346,075.09	150,112,880.72	100.00%	29,676,011.25	19.77%	120,436,869.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686,060.53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7,406,499.05		
6 个月－1 年	13,463,411.91	673,170.59	5.00%
1－2 年	17,054,456.19	1,705,445.62	10.00%
2－3 年	17,723,531.86	3,544,706.37	20.00%
3－4 年	6,788,027.55	2,036,408.27	30.00%
4－5 年	5,739,758.77	2,869,879.39	50.00%
5 年以上	16,856,450.29	16,856,450.29	100.00%
合计	155,032,135.62	27,686,060.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合同纠纷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676,011.25	177,249.28	0.00	2,167,200.00		27,686,060.53
合计	29,676,011.25	177,249.28	0.00	2,167,200.00		27,686,060.5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67,2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988,792.64	0.00	9,988,792.64	5.96%	1,997,758.53
第二名	7,165,834.48	0.00	7,165,834.48	4.27%	0.00
第三名	4,500,358.51	133,060.00	4,633,418.51	2.76%	460,447.34
第四名	3,168,130.46	1,118,230.00	4,286,360.46	2.56%	0.00
第五名	3,275,585.03	86,625.00	3,362,210.03	2.00%	0.00
合计	28,098,701.12	1,337,915.00	29,436,616.12	17.55%	2,458,205.87

4、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未到期的质保金	12,673,103.93	796,231.93	11,876,872.00	15,855,447.80	1,171,140.61	14,684,307.19
合计	12,673,103.93	796,231.93	11,876,872.00	15,855,447.80	1,171,140.61	14,684,307.1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73,103.93	100.00%	796,231.93	6.28%	11,876,872.00	15,855,447.80	100.00%	1,171,140.61	7.39%	14,684,307.19
其中：										
无合同纠纷组合	12,673,103.93	100.00%	796,231.93	6.28%	11,876,872.00	15,855,447.80	100.00%	1,171,140.61	7.39%	14,684,307.19
合计	12,673,103.93	100.00%	796,231.93	6.28%	11,876,872.00	15,855,447.80	100.00%	1,171,140.61	7.39%	14,684,307.1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002,418.99		
6 个月－1 年	2,269,585.72	113,479.29	5.00%
1－2 年	1,733,062.03	173,306.20	10.00%
2－3 年	1,304,852.19	260,970.44	20.00%
3－4 年	163,870.00	49,161.00	30.00%
4－5 年	0.00	0.00	50.00%
5 年以上	199,315.00	199,315.00	100.00%
合计	12,673,103.93	796,231.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合同纠纷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未到期的质保金		374,908.68		
合计		374,908.68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其他说明：

5、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0,961,574.34	1,090,568.00
合计	20,961,574.34	1,090,568.00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6,100,000.00
合计		6,100,000.00

（3）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20,104,039.18	14,917,391.40
合计	20,104,039.18	14,917,391.40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投标保证金	4,640,559.16	4,591,991.77
备用金	2,220,938.79	2,049,200.22
押金	2,667,909.82	1,778,729.62
房租收入	10,627,152.87	8,852,074.20
应收投资款	600,000.00	1,200,000.00
其他	4,687,817.37	1,402,191.41

合计	25,444,378.01	19,874,187.2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6,713,663.34	11,805,714.61
6 个月以内	14,301,190.34	10,845,351.71
6 个月至 1 年	2,412,473.00	960,362.90
1 至 2 年	2,409,373.33	1,502,378.58
2 至 3 年	931,816.92	2,151,420.32
3 年以上	5,389,524.42	4,414,673.71
3 至 4 年	1,245,163.76	537,603.45
4 至 5 年	354,806.00	1,475,138.10
5 年以上	3,789,554.66	2,401,932.16
合计	25,444,378.01	19,874,187.22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4,015.16	9.29%	2,364,015.16	100.00%	0.00	2,364,015.16	11.89%	2,364,015.16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80,362.85	90.71%	2,976,323.67	12.90%	20,104,039.18	17,510,172.06	88.11%	2,592,780.66	14.81%	14,917,391.40
其中：										
无合同纠纷组合	23,080,362.85	90.71%	2,976,323.67	12.90%	20,104,039.18	17,510,172.06	88.11%	2,592,780.66	14.81%	14,917,391.40
合计	25,444,378.01	100.00%	5,340,338.83	20.99%	20,104,039.18	19,874,187.22	100.00%	4,956,795.82	24.94%	14,917,391.4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64,015.1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1,925,618.66	1,925,618.66	1,925,618.66	1,925,618.66	100.00%	长期挂账，预期收回风险较大
单位二	438,396.50	438,396.50	438,396.50	438,396.50	100.00%	预期收回风险较大
合计	2,364,015.16	2,364,015.16	2,364,015.16	2,364,01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976,323.67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14,301,190.34		
6 个月－1 年	2,412,473.00	120,623.65	5.00%
1－2 年	2,409,373.33	240,937.33	10.00%
2－3 年	493,420.42	98,684.08	20.00%
3－4 年	1,245,163.76	373,549.13	30.00%
4－5 年	152,425.05	76,212.53	50.00%
5 年以上	2,066,316.95	2,066,316.95	100.00%
合计	23,080,362.85	2,976,323.6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合同纠纷组合。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8,018.14	2,544,762.52	2,364,015.16	4,956,795.82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72,605.51	310,937.50		383,543.01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20,623.65	2,855,700.02	2,364,015.16	5,340,338.8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956,795.82	383,543.01				5,340,338.83
合计	4,956,795.82	383,543.01				5,340,338.8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房租收入	2,096,255.22	1-2 年以内	8.24%	101,769.03
第二名	往来款	1,995,580.00	1 年以内	7.84%	0.00
第三名	房租收入	1,925,618.66	5 年以上	7.57%	1,925,618.66
第四名	房租收入	1,253,524.69	1 年以内	4.93%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1,157,500.00	1 年以内	4.55%	0.00
合计		8,428,478.57		33.13%	2,027,387.69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441,058.48	94.27%	6,354,077.54	85.64%

1 至 2 年	531,373.54	4.03%	610,097.37	8.22%
2 至 3 年	18,780.22	0.14%	126,859.00	1.71%
3 年以上	205,756.92	1.56%	328,883.62	4.43%
合计	13,196,969.16		7,419,917.5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1,985,804.00	15.05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第二名	732,840.00	5.55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第三名	612,976.00	4.64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第四名	555,007.08	4.21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第五名	529,200.00	4.01	1 年以内	尚未供货
合计	4,415,827.08	33.46		

其他说明：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0,550,742.06	8,655,278.32	51,895,463.74	52,796,541.38	6,243,000.11	46,553,541.27
在产品	29,624,347.26	0.00	29,624,347.26	27,746,518.84	0.00	27,746,518.84
库存商品	94,992,235.19	21,953,357.86	73,038,877.33	89,612,045.83	15,887,701.57	73,724,344.26
发出商品	33,224,112.04	565,986.34	32,658,125.70	40,995,515.23	2,675,395.45	38,320,119.78

委托加工物资	3,011,143.81	0.00	3,011,143.81	1,070,666.82	0.00	1,070,666.82
合计	221,402,580.36	31,174,622.52	190,227,957.84	212,221,288.10	24,806,097.13	187,415,190.97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243,000.11	2,412,278.21				8,655,278.32
在产品	0.00					0.00
库存商品	15,887,701.57	6,240,631.01		174,974.72		21,953,357.86
发出商品	2,675,395.45	417,408.89		2,526,818.00		565,986.34
合计	24,806,097.13	9,070,318.11		2,701,792.72		31,174,622.5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25,993,033.31	17,895,368.32
合计	25,993,033.31	17,895,368.32

其他说明：

10、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37,000,000.00	37,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	37,000,000.00

其他说明：

11、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1,224,478.97			91,224,478.97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1,224,478.97			91,224,478.9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4,172,382.31			14,172,382.31
2.本期增加金额	2,057,950.20			2,057,950.20
（1）计提或摊销	2,057,950.20			2,057,950.2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6,230,332.51			16,230,332.5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4,994,146.46			74,994,146.46
2.期初账面价值	77,052,096.66			77,052,096.66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2、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5,927,262.40	344,879,636.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35,927,262.40	344,879,636.94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调试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0,294,840.55	270,643,241.31	7,748,199.25	8,502,376.78	457,188,657.89
2.本期增加金额		45,334,942.32	314,955.76	1,586,755.82	47,236,653.90
（1）购置		228,253.31	314,955.76	1,586,755.82	2,129,964.89
（2）在建工程转入		45,106,689.01			45,106,689.01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4,278,686.67	1,708,612.53		55,987,299.20
（1）处置或报废		54,278,686.67	1,708,612.53		55,987,299.20
4.期末余额	170,294,840.55	261,699,496.96	6,354,542.48	10,089,132.60	448,438,012.5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856,447.94	81,820,669.64	6,971,257.28	5,660,646.09	112,309,020.95
2.本期增加金额	3,957,203.10	24,237,598.86	30,525.12	524,781.56	28,750,108.64
（1）计提	3,957,203.10	24,237,598.86	30,525.12	524,781.56	28,750,108.64
3.本期减少金额		27,010,628.13	1,537,751.27		28,548,379.40
（1）处置或报废		27,010,628.13	1,537,751.27		28,548,379.40
4.期末余额	21,813,651.04	79,047,640.37	5,464,031.13	6,185,427.65	112,510,750.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8,481,189.51	182,651,856.59	890,511.35	3,903,704.95	335,927,262.40

2.期初账面价值	152,438,392.61	188,822,571.67	776,941.97	2,841,730.69	344,879,636.9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西安太白里房屋	1,892,473.12	因房产所属区由西安市雁塔区移交至西安市高新区托管，房产权属登记目前处于两区协调中，不动产权利证书暂未办妥。

其他说明：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13、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48,498,678.56	313,013,324.04
合计	348,498,678.56	313,013,324.0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奥特迅工业园	297,978,276.69		297,978,276.69	295,106,214.84		295,106,214.84
电动汽车充电站	50,520,401.87		50,520,401.87	17,907,109.20		17,907,109.20
合计	348,498,678.56		348,498,678.56	313,013,324.04		313,013,324.0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奥特迅工业园一期	490,732,500.00	295,106,214.84	2,872,061.85			297,978,276.69	80.45%		44,717,939.26			金融机构贷款
电动汽车充电站		17,907,109.20	77,719,981.68	45,106,689.01		50,520,401.87						其他
合计	490,732,500.00	313,013,324.04	80,592,043.53	45,106,689.01		348,498,678.56			44,717,939.26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充电桩运营场地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941,999.85	36,941,999.85
2.本期增加金额	17,725,076.85	17,725,076.85
租赁	17,725,076.85	17,725,076.85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54,667,076.70	54,667,076.7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0,556,376.22	10,556,376.22
2.本期增加金额	7,768,515.94	7,768,515.94
（1）计提	7,768,515.94	7,768,515.9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324,892.16	18,324,892.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6,342,184.54	36,342,184.54
2.期初账面价值	26,385,623.63	26,385,623.63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技术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7,771,990.34			69,922,072.71	7,212,579.35	104,906,642.40
2.本期增加金额	4,383,688.24			14,862,315.12	236,601.76	19,482,605.12
（1）购置	4,383,688.24			3,596,691.81	236,601.76	8,216,981.81
（2）内部研发				11,265,623.31		11,265,623.31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2,155,678.58			84,784,387.83	7,449,181.11	124,389,247.5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360,611.84			58,620,027.88	6,337,700.83	73,318,340.55
2.本期增加金额	671,258.23			5,081,503.62	1,024,224.08	6,776,985.93
（1）计提	671,258.23			5,081,503.62	1,024,224.08	6,776,985.9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9,031,870.07			63,701,531.50	7,361,924.91	80,095,326.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123,808.51			21,082,856.33	87,256.20	44,293,921.04
2.期初账面价值	19,411,378.50			11,302,044.83	874,878.52	31,588,301.8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68.1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其他说明：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西京国际电气中心使用费	688,740.62	0.00	90,822.96	0.00	597,917.66
律师顾问费用	0.00	141,509.43	87,460.70	0.00	54,048.73
阿里云服务器费用	41,569.64	321,513.55	101,109.20	0.00	261,973.99
装修费	12,547,273.14	0.00	2,070,374.88	0.00	10,476,898.26
携客云供应链协同平台	14,867.25	26,415.09	19,269.77	0.00	22,012.57
香港岛各界联合会会费	0.00	881,100.00	367,125.00	0.00	513,975.00
合计	13,292,450.65	1,370,538.07	2,736,162.51	0.00	11,926,826.21

其他说明：

1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4,866,143.70	9,783,375.02	60,543,674.44	9,118,591.6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1,198,053.72	17,713,249.59	67,564,589.88	13,959,345.38
可抵扣亏损	208,330,102.18	33,272,193.80	230,150,120.54	35,549,229.24

政府补助	16,917,583.61	4,171,659.79	25,977,343.74	6,494,335.94
无形资产	27,012,057.26	4,051,808.59	24,292,218.69	3,643,832.79
租赁负债	39,153,787.59	9,777,634.52	27,850,207.59	6,948,933.10
合计	437,477,728.06	78,769,921.31	436,378,154.88	75,714,268.0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租赁收入暂时性差异	2,602,638.80	390,395.82	2,636,452.67	395,467.90
固定资产一次性抵扣所得税暂时性差异	11,161,521.23	2,790,380.31	14,412,351.24	3,603,087.81
使用权资产	36,342,184.54	9,075,488.04	26,385,623.63	6,583,425.38
合计	50,106,344.57	12,256,264.17	43,434,427.54	10,581,981.09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8,769,921.31		75,714,268.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256,264.17		10,581,981.0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97,732,988.91	123,452,569.96
资产减值准备	131,110.11	66,370.37
合计	197,864,099.02	123,518,940.3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447,264.24	

2024	11,836,712.48	747,195.25	
2025	67,500,701.13	730,009.44	
2026	67,296,519.98	26,218,176.93	
2027	36,925,420.75	15,824,417.08	
2028	14,173,634.57		
2029			
2030			
2031		31,429,174.75	
2032		48,056,332.27	
合计	197,732,988.91	123,452,569.96	

其他说明：

1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309,636.62	309,636.62	使用受限	履约保证金等	61,170,213.15	61,170,213.15	司法冻结及使用受限	履约保证金及司法冻结等
应收票据	2,650,168.45	2,650,168.45	使用受限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使用权受到限制				
固定资产	96,791,736.59	89,532,356.19	抵押	用于银行长期借款抵押	96,791,736.59	91,710,170.31	用于银行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26,253,227.02	16,349,908.09	质押/抵押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及授信质押	21,148,302.15	11,949,838.05	用于银行长期借款抵押及授信质押	
在建工程	297,978,276.69	297,978,276.69	抵押	用于银行长期借款抵押	295,106,214.84	295,106,214.84	用于银行长期借款	
开发支出					674,848.34	674,848.34	用于银行借款抵押及授信质押	
应收款项融资	6,100,000.00	6,100,000.00	使用受限	已贴现但尚未到期，使用权受到限制				
合计	430,083,045.37	412,920,346.04			474,891,315.07	460,611,284.69		

其他说明：

19、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1,000,000.00	17,750,000.00
票据贴现	6,156,000.00	
质押+保证	30,000,000.00	3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2,813.72	66,637.93
合计	57,238,813.72	47,816,637.9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493,414.18	3,754,739.26
合计	6,493,414.18	3,754,739.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69,671,768.48	56,576,747.74
合计	69,671,768.48	56,576,747.74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其他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3,748,741.34	20,674,517.40
合计	23,748,741.34	20,674,517.40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	10,681,590.10	8,748,979.68
工程款	5,591,122.40	4,301,046.60
押金	3,218,761.99	3,200,905.14
其他	2,180,136.90	1,360,643.00
往来款	1,755,107.05	2,401,925.20
质保金	322,022.90	661,017.78
合计	23,748,741.34	20,674,517.4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客户货款	51,677,065.03	35,840,585.31

合计	51,677,065.03	35,840,585.3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934,647.79	98,960,245.37	94,692,262.23	10,202,630.9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00	4,309,990.29	4,309,990.29	0.00
三、辞退福利	0.00	82,760.28	82,760.28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从税后利润中提取的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6,008,748.41	41,001.50	0.00	6,049,749.91
合计	11,943,396.20	103,393,997.44	99,085,012.80	16,252,380.8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934,647.79	95,209,764.22	90,941,781.08	10,202,630.93
2、职工福利费		1,139,341.92	1,139,341.92	
3、社会保险费		1,607,883.73	1,607,883.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08,619.96	1,308,619.96	
工伤保险费		137,921.45	137,921.45	
生育保险费		157,214.32	157,214.32	
补充医疗保险		4,128.00	4,128.00	
4、住房公积金		995,785.20	995,785.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70.30	7,470.30	
合计	5,934,647.79	98,960,245.37	94,692,262.23	10,202,630.9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88,481.79	4,188,481.79	
2、失业保险费		121,508.50	121,508.50	
合计	0.00	4,309,990.29	4,309,990.29	0.0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547,140.86	4,033,953.10
消费税	0.00	0.00
企业所得税	243,080.92	418,206.14
个人所得税	483,671.67	316,925.9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024.04	135,947.81
教育费附加	29,388.58	56,752.3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006.78	40,353.19
印花税	42,649.46	66,749.10
堤围费	436.41	47.32
合计	4,418,398.72	5,068,934.92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269,877.67	36,437,665.18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649,299.91	5,043,833.94
合计	42,919,177.58	41,481,499.12

其他说明：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税费—待转销项税额	6,718,018.47	4,659,276.08
未到期的应收票据货款	2,594,168.45	311,194.80
合计	9,312,186.92	4,970,470.8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29,400,000.00	165,400,000.00
合计	129,400,000.00	165,4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29、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2,504,487.68	22,806,373.65
合计	32,504,487.68	22,806,373.65

其他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021,737.04	8,772,672.87	15,863,160.65	26,931,249.26	
合计	34,021,737.04	8,772,672.87	15,863,160.65	26,931,249.26	--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47,806,170.00						247,806,170.00

其他说明：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633,208,346.79			633,208,346.79
其他资本公积	8,618,844.41			8,618,844.41
合计	641,827,191.20			641,827,191.2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132,115.56	-13,785.12				-13,785.12		-145,900.68

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2,115.56	-13,785.12				-13,785.12		-145,900.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2,115.56	-13,785.12				-13,785.12		-145,900.6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储备基金	49,227,911.55	410,014.97		49,637,926.52
企业发展基金	24,613,955.80	205,007.48		24,818,963.28
合计	73,841,867.35	615,022.45		74,456,889.8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36,819,947.04	176,789,106.3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193,813.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36,819,947.04	176,982,920.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3,054,471.41	-40,162,973.19
提取储备基金	410,014.97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205,007.48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41,001.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93,109,451.68	136,819,947.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29,416,912.14	265,799,962.72	289,376,085.78	241,410,260.94
其他业务	25,255,627.70	3,942,050.72	22,542,267.41	2,405,767.37
合计	354,672,539.84	269,742,013.44	311,918,353.19	243,816,028.31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354,672,539.84	含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311,918,353.19	含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25,255,627.70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22,542,267.41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7.12%		7.2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25,255,627.70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22,542,267.41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25,255,627.70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22,542,267.41	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0.00	无	0.00	无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0.00	无	0.00	无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329,416,912.14	扣除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289,376,085.78	扣除物业出租和废品变价收入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219,707,268.03	152,350,030.44					219,707,268.03	152,350,030.44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105,372,554.68	112,155,856.30					105,372,554.68	112,155,856.30
储能业务及其他	2,420,490.43	1,246,529.83					2,420,490.43	1,246,529.83
运行设备维护	1,916,599.00	47,546.15					1,916,599.00	47,546.15
其他业务	25,255,627.70	3,942,050.72					25,255,627.70	3,942,050.7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349,281,726.59	268,505,030.40					349,281,726.59	268,505,030.40
国外	5,390,813.25	1,236,983.04					5,390,813.25	1,236,983.04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330,780,442.45	265,799,962.72					330,780,442.45	265,799,962.7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3,892,097.39	3,942,050.72					23,892,097.39	3,942,050.7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0.00	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25,931.30	519,640.36
教育费附加	524,605.21	221,192.00
资源税	0.00	0.00
房产税	1,339,125.11	1,321,315.03
土地使用税	110,279.37	110,163.87
车船使用税	9,354.48	8,544.48
印花税	414,041.56	336,469.17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7,218.44	148,323.33
堤围费	4,037.48	4,739.13
合计	3,974,592.95	2,670,387.37

其他说明：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用	4,438,119.76	4,049,199.45
汽车费用	320,075.08	315,783.30
折旧摊销费	4,688,786.17	4,970,531.41
职工薪酬费用	21,099,523.30	21,156,037.41
差旅费	630,142.39	676,256.96
中介机构服务费	4,375,821.67	1,040,968.42
招待费	2,897,766.86	2,734,570.37
租金水电费	2,913,961.85	1,659,235.59
存货报废	0.00	1,619,985.02
合计	41,364,197.08	38,222,567.93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24,955,999.91	19,117,094.48
业务费	9,471,271.31	7,037,573.08
售后服务费	7,699,482.88	7,312,143.84
标书及中标费	1,420,655.07	1,487,247.08
运输费	397,622.89	613,018.76
租金水电费	244,357.45	102,391.76
折旧摊销费	56,781.11	43,341.04
合计	44,246,170.62	35,712,810.04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9,754,059.78	18,571,099.86
折旧摊销费	7,398,965.80	6,999,803.61
技术服务费	4,327,240.49	890,000.00
材料费	1,518,113.55	1,515,605.86
差旅费	361,126.32	956,972.86
其他	1,028,443.34	1,540,998.81
合计	34,387,949.28	30,474,481.00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550,879.03	10,225,741.71
利息收入	-1,831,617.15	-1,346,655.64
汇兑损益	39,964.45	-7,129.3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101,259.07	956,582.85
合计	13,860,485.40	9,828,539.59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359,963.95	13,427,415.91

43、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4,531,183.03
合计	0.00	4,531,183.03

其他说明：

44、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7,249.28	4,552,068.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3,543.01	363,018.00
合计	-560,792.29	4,915,086.09

其他说明：

4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8,695,709.20	-11,609,481.87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374,908.68	42,146.83
合计	-8,320,800.52	-11,567,335.04

其他说明：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	-3,423,883.60	-2,554,643.94

4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款	423,926.50	0.00	423,926.50
其他	52,368.70	90,867.63	52,368.70
合计	476,295.20	90,867.63	476,295.20

其他说明：

4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0.00	477,790.00	0.00
罚没支出	28,222.42	53,663.80	28,222.42
其他	8,780.34	232,248.40	8,780.34
合计	37,002.76	763,702.20	37,002.76

其他说明：

4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87,238.96	2,370,575.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84,691.68	-2,634,631.87
合计	-797,452.72	-264,056.1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4,409,088.9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661,363.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80,877.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5,194.6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6,479.6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33,012.8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256,138.96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影响	-4,572,689.66
所得税费用	-797,452.72

其他说明：

5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3。

5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被司法冻结的货币资金	60,820,502.18	0.00
日常存款利息收入	1,825,100.89	1,343,827.94
往来款及收回职工备用金	2,558,503.74	2,216,042.03
政府补助	9,691,875.02	18,913,789.24
租赁收入	25,492,629.59	22,878,023.37
投标保证金及收取的押金等	12,468,512.31	5,037,249.10
合计	112,857,123.73	50,388,931.6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被司法冻结的货币资金（注）	0.00	60,820,502.18
付现的费用	53,192,734.37	34,216,613.14
投标保证金	16,468,859.12	12,914,297.46
往来款项	2,935,701.90	6,784,079.23
合计	72,597,295.39	114,735,492.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注：系公司与华西诉讼被冻结的资金，详见本附注十二、（二），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被冻结，该司法冻结的资金已经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全部解冻。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汇票、保函保证金	2,655,542.23	11,435,582.90
合计	2,655,542.23	11,435,582.9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银行汇票、保函保证金	2,867,616.58	13,951,606.35
合计	2,867,616.58	13,951,606.3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611,636.23	-40,463,533.4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81,592.81	6,652,248.9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808,058.84	37,716,378.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68,515.94	5,529,438.01
无形资产摊销	6,776,985.93	5,658,941.9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736,162.51	2,307,440.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3,883.60	2,554,643.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564,664.15	10,308,443.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4,531,183.0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55,653.24	-1,288,154.5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74,283.08	-1,346,477.3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508,476.07	-10,716,803.6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708,846.13	63,030,120.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912,846.93	-117,080,285.8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37,617.88	-41,668,781.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7,019,502.47	196,169,646.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6,169,646.87	155,723,326.2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150,144.40	40,446,320.6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47,019,502.47	196,169,646.87
其中：库存现金	61,967.40	37,869.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957,535.07	196,131,777.8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7,019,502.47	196,169,646.87

5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769.85	7.0827	232,099.02
欧元			
港币	333,298.15	0.90622	302,041.4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4、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55、其他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	44,677,601.19	38,294,812.81
合计	44,677,601.19	38,294,812.8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4,387,949.28	30,474,481.00
资本化研发支出	10,289,651.91	7,820,331.8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工业电源	4,220,817.37	2,677,490.71			2,363,106.36			4,535,201.72
电动汽车充电项目	4,913,413.89	3,827,796.39			5,415,805.65	0.00		3,325,404.63
储能项目	3,737,187.97	3,784,364.81			3,486,711.30	2,642,254.82		1,392,586.66
合计	12,871,419.23	10,289,651.91			11,265,623.31	2,642,254.82		9,253,193.01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23 年 1 月 9 日注册成立了佛山市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1 日注销了广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其他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3,000,000.00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	软件开发	100.00%	0.00%	直接投资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	软件开发	100.00%	0.00%	直接投资
北京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0.00	北京	北京市密云区	销售	90.00%	10.00%	直接投资
奥特迅（香港）有限公司	89,620.00	香港	香港九龙尖沙咀	贸易	100.00%	0.00%	直接投资
深圳市奥特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	新能源	55.00%	0.00%	直接投资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	能源技术	100.00%	0.00%	直接投资
广州奥特迅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广州	广州市增城区	能源技术、工程服务	100.00%	0.00%	直接投资
深圳奥特迅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市南山区	能源技术	100.00%	0.00%	直接投资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西安	西安市高新区	研发生产	90.00%	0.00%	直接投资
上海奥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上海	上海市奉贤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0	深圳	深圳市福田区	能源技术	0.00%	90.00%	间接投资
东莞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6,000,000.00	东莞	东莞市南城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广州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0	广州	广州市白云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珠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珠海	珠海市高新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肇庆鼎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肇庆	肇庆市鼎湖区	能源技术	0.00%	95.00%	间接投资
成都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8,000,000.00	成都	成都市锦江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成都奥特迅新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500,000.00	成都	成都市武侯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厦门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3,000,000.00	厦门	厦门市思明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天津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天津	天津市南开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南宁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南宁	南宁市良庆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重庆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重庆	重庆市渝北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大连奥特迅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大连	大连西岗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武汉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武汉	武汉洪山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西安奥特迅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西安	西安雁塔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郑州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郑州	郑州中原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济南奥特迅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济南	济南历下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淮安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淮安	淮安市淮安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太原奥特迅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太原	太原市迎泽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佛山市奥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佛山	佛山市南海区	能源技术	0.00%	51.00%	间接投资
佛山市奥特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佛山	佛山市顺德区	能源技术	0.00%	100.00%	间接投资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10.00%	-132,603.37		-299,885.57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	-85,676.21		475,234.9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8,680,570.83	9,226,040.42	27,906,611.25	22,487,047.33	671,060.41	23,158,107.74	18,380,843.92	10,463,097.53	28,843,941.45	23,111,081.19	127,594.64	23,238,675.83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8,112,291.55	62,221,411.57	110,333,703.12	71,083,027.16	18,393,917.10	89,476,944.26	39,947,293.65	84,777,357.62	124,724,651.27	71,959,502.05	30,582,356.63	102,541,858.68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3,204,816.35	-856,762.11	-856,762.11	627,749.03	17,429,214.64	5,260,602.60	5,260,602.60	120,993.64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48,482,666.90	-1,326,033.73	-1,326,033.73	-10,073,815.04	41,847,994.71	-7,716,975.88	-7,716,975.88	7,404,600.60

其他说明：

2、其他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1,684,800.00 元。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4,021,737.04	8,772,672.87		15,863,160.65		26,931,249.26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0,359,963.95	13,427,415.91

其他说明：

补助项目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深圳发改革委充电设施建设项目	其他收益	10,981,675.55	5,455,031.88	与资产相关
深圳市电动汽车分时租赁与集成示范研究	其他收益	2,840,437.22	1,196,759.28	与资产相关
集中式充电站建设运营节能减排项目补助	其他收益	545,366.72	189,399.84	与资产相关
宝安区 11 个充电站建设区级补贴	其他收益	359,623.64	301,196.64	与资产相关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其他收益	312,343.10	0.00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补贴	其他收益	213,688.03	0.00	与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多应用场景智慧充放电系统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其他收益	169,666.67	0.00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充换电设施建设项目	其他收益	121,697.52	121,697.52	与资产相关
直流不间断电源设备产能扩大项目	其他收益	116,015.64	112,500.00	与资产相关
2021 年度花都区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建设补贴项目	其他收益	97,200.00	8,1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新能源汽车充（放）电机与电网双向互通技术研究项目	其他收益	62,476.00	832,230.24	与资产相关
柔性交流输电系统的静止同步补偿装置项目	其他收益	42,970.56	375,620.34	与资产相关

核电站用高可靠性超大功率交流器关键技术研究项目	其他收益	0.00	266,414.29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其他收益	2,184,423.99	2,622,187.98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创新发展及知识产权证券化补助	其他收益	1,109,2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高企倍增支持计划项目奖金	其他收益	32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补贴	其他收益	288,233.00	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人才安居有限公司拆迁安置补贴	其他收益	284,953.00	137,916.36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创局自主创新产业发展基金	其他收益	157,7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其他收益	27,022.52	170,503.11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内外发明专利补助	其他收益	7,500.00	21,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办事处就业补贴	其他收益	3,500.00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绿色低碳扶持计资金	其他收益	0.00	205,9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进步奖金	其他收益	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创新局研究开发资助	其他收益	0.00	369,6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南山区人力资源局培训补贴	其他收益	0.00	245,5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其他收益	114,270.79	485,858.43	与收益相关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7,362,536.75	
应收账款	155,032,135.62	27,686,060.53
其他应收款	25,444,378.01	5,340,338.83
合计	187,839,050.38	33,026,399.36

本公司管理层评估了担保项下相关借款的逾期情况、相关借款人的财务状况及其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认为自该部分财务担保合同初始确认后，相关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因此，本公司按照相当于上述

财务担保合同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报告期内，本公司的评估方式与重大假设并未发生变化。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7,238,813.72	57,238,813.72	57,238,813.72			
应付票据	6,493,414.18	6,493,414.18	6,493,414.18			
应付账款	69,671,768.48	69,671,768.48	69,671,768.48			
其他应付款	23,748,741.34	23,748,741.34	23,748,741.34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流动负债	42,919,177.58	42,919,177.58	42,919,177.58			
长期借款	129,400,000.00	129,400,000.00		36,000,000.00	72,000,000.00	21,400,000.00
租赁负债	32,504,487.68	32,504,487.68		6,586,563.86	11,402,883.33	14,515,040.49
金融负债小计	361,976,402.98	361,976,402.98	200,071,915.30	42,586,563.86	83,402,883.33	35,915,040.49

(3) 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方式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32,099.02	302,041.45	534,140.47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权益工具投资			37,000,000.00	37,000,000.00
（4）应收款项融资			20,961,574.34	20,961,574.3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9、其他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I/E OF ELECTRONIC PRODUCTS	港币 200 万元	51.25%	51.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欧华实业有限公司成立 1991 年 2 月 19 日， 英文名为 EURO-SINO INDUSTRIAL LIMITED，《商业登记证》号为 14673079-000-02-07-6，注册资本为港币 2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廖晓霞（英文姓名 LIAO CHEN YU XIAOXIA），住所为香港九龙尖沙咀弥敦道 90-94 号华敦大厦 8 字楼 B-1 室，经营范围为电子产品的进出口业务（I/E OF ELECTRONIC PRODUCTS）、投资，股权结构为：廖晓霞女士持股 100.00%。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廖晓霞女士。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世纪湾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奥特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二十一世纪变压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奥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企业
深圳市女企业家商会	实际控制人担任法人的企业
大埔县深埔电力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企业
深圳市盛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企业
深圳市奥特能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贝来电气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商连商用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立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嘉鸿泰贸易（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深圳市建安诚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企业
优利玛资讯（深圳）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执行董事企业
内蒙古奥氟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廖晓霞	实际控制人
廖晓东	关联自然人
王凤仁	董事
黄昌礼	董事
张翠瑛	董事

张宏图（任期届满离任）	独立董事
郭万达（任期届满离任）	独立董事
李立（任期届满离任）	独立董事
石会峰	独立董事
张大志	独立董事
刘宇	独立董事
袁亚松	监事会主席
陈展基	监事
曾艳	职工监事
袁刚（任期届满离任）	副总裁
麦炜杰	副总裁
李志刚	总工程师、副总裁
吴云虹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7,853,042.68	41,000,000.00	否	9,135,365.92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863,858.05	10,500,000.00	否	6,908,935.1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02,477.89	336,676.11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80,126.20	358,238.9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物管	729,659.44	1,640,927.40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物管	194,285.72	291,428.56
深圳市立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物管	932,571.43	932,571.43
深圳市商连商用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物管	1,069,616.49	913,519.14
深圳奥特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物管	19,428.56	19,428.56
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及水电物管	29,142.84	29,142.84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2 月 14 日	是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2 月 05 日	是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2 年 11 月 10 日	2023 年 11 月 22 日	是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12 日	否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08 日	否
深圳市鹏电跃能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3 年 12 月 06 日	2024 年 12 月 13 日	否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否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否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3 年 10 月 31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廖晓霞	250,000,000.00	2018 年 07 月 25 日	2028 年 07 月 2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555,277.78	4,935,000.00

（5） 其他关联交易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	0.00	0.00	0.00	0.00
--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94,844.56	0.00	404,810.00	0.00
--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358,044.00	0.00	183,104.40	0.00
其他应收款	--	0.00	0.00	0.00	0.00
--	深圳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0.00	0.00	216,329.89	0.00
--	深圳市奥特迅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0.00	0.00	2,249.80	0.00
	深圳市深安旭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9,991.50	0.00	0.00	0.00
--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250,160.51	0.00	591,394.61	0.00
--	深圳市女企业家商会	1,150,333.65	175,510.76	934,123.81	134,172.41
--	深圳市商连商用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096,255.22	101,769.03	782,375.15	1,002.79
--	深圳市立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5,196.47	0.00	30,660.3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		
--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1,779,578.90	118,831.80
其他应付款	--		
--	深圳市奥电高压电气有限公司	135,687.20	135,687.20
--	深圳市奥华源电力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32,333.50	127,972.02
--	深圳市立中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6、关联方承诺

7、其他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2017 年 4 月，公司与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华西）签订了《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将公司奥特迅工业园项目交由中国华西总承包施工，合同价款暂定为 37,230 万元。2022 年 8 月 10 日，因双方对工程质量及工程量存在分歧，中国华西就公司尚未支付工程款约 12,115 万元起诉至广东省深圳市光明区人民法院，并请求支付逾期支付工程款产生的利息，合计诉讼请求金额约为 12,870 万元及进行财产保全措施。公司积极应诉，并进行了反诉，截至报告日，该诉讼案件暂未判决。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1）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或者以上；

（2）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或者以上。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本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电源设备及充电桩运营，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2,929,984.82	83,671,078.28
6 个月以内	103,914,288.38	74,325,719.35
6 个月-1 年	19,015,696.44	9,345,358.93
1 至 2 年	24,103,318.60	62,621,008.50
2 至 3 年	38,541,597.97	12,979,102.14
3 年以上	30,191,186.56	32,224,476.31
3 至 4 年	6,788,027.55	9,451,650.47
4 至 5 年	6,703,224.72	3,637,094.93
5 年以上	16,699,934.29	19,135,730.91
合计	215,766,087.95	191,495,665.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5,766,087.95	100.00%	27,429,130.75	12.71%	188,336,957.20	191,495,665.23	100.00%	29,472,796.28	15.39%	162,022,868.95
其中：										
其中：无合同纠纷组合	145,136,126.17	67.27%	27,429,130.75	18.90%	117,706,995.42	145,039,309.09	75.74%	29,472,796.28	20.32%	115,566,512.81
特殊款项组合	70,629,961.78	32.73%			70,629,961.78	46,456,356.14	24.26%	0.00	0.00%	46,456,356.14
合计	215,766,087.95	100.00%	27,429,130.75	12.71%	188,336,957.20	191,495,665.23	100.00%	29,472,796.28	15.39%	162,022,868.9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7,429,130.75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68,280,282.04	0.00	0.00%
6 个月-1 年	13,005,135.37	650,256.77	5.00%
1－2 年	17,054,456.19	1,705,445.62	10.00%
2－3 年	17,723,531.86	3,544,706.37	20.00%
3－4 年	6,788,027.55	2,036,408.27	30.00%
4－5 年	5,584,758.87	2,792,379.43	50.00%
5 年以上	16,699,934.29	16,699,934.29	100.00%
合计	145,136,126.17	27,429,130.7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合同纠纷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35,634,006.34	0.00	0.00%
6 个月-1 年	6,010,561.07	0.00	0.00%
1－2 年	7,048,862.41	0.00	0.00%
2－3 年	20,818,066.11	0.00	0.00%
3－4 年	0.00	0.00	0.00%
4－5 年	1,118,465.85	0.00	0.00%
5 年以上	0.00	0.00	0.00%
合计	70,629,961.78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无合同纠纷组合	29,472,796.28	123,534.47	0.00	2,167,200.00	0.00	27,429,130.75
合计	29,472,796.28	123,534.47	0.00	2,167,200.00	0.00	27,429,130.7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167,2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27,417,853.72	0.00	27,417,853.72	12.00%	0.00
第二名	10,910,005.73	0.00	10,910,005.73	4.78%	0.00
第三名	10,650,413.66	0.00	10,650,413.66	4.66%	0.00
第四名	9,988,792.64	0.00	9,988,792.64	4.37%	1,997,758.53
第五名	8,646,475.18	0.00	8,646,475.18	3.79%	0.00
合计	67,613,540.93	0.00	67,613,540.93	29.60%	1,997,758.5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94,049,355.67	171,713,713.34
合计	194,049,355.67	171,713,713.34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345,839.16	4,272,271.77
备用金	2,044,449.69	1,989,023.79
押金	396,265.88	390,233.27
往来款	179,821,229.59	158,330,131.16
房租收入	10,627,152.87	8,852,074.20
应收投资款	600,000.00	1,200,000.00
其他	818,031.08	1,110,963.35
合计	198,652,968.27	176,144,697.54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9,726,017.92	35,150,017.02
6 个月以内	17,155,543.26	23,206,037.72
6 个月-1 年	52,570,474.66	11,943,979.30
1 至 2 年	24,785,511.16	55,357,444.83
2 至 3 年	52,268,322.13	39,200,423.45
3 年以上	51,873,117.06	46,436,812.24
3 至 4 年	16,439,906.20	31,146,460.18

4 至 5 年	23,555,102.57	6,826,234.09
5 年以上	11,878,108.29	8,464,117.97
合计	198,652,968.27	176,144,697.5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64,015.16	1.19%	2,364,015.16	100.00%	0.00	2,364,015.16	1.34%	2,364,015.16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6,288,953.11	98.81%	2,239,597.44	1.14%	194,049,355.67	173,780,682.38	98.66%	2,066,969.04	1.19%	171,713,713.34
其中：										
其中：无合同纠纷组合	16,467,723.52	8.29%	2,239,597.44	13.60%	14,228,126.08	15,450,551.22	8.77%	2,066,969.04	13.38%	13,383,582.18
特定款项组合	179,821,229.59	90.52%	0.00	0.00%	179,821,229.59	158,330,131.16	89.89%	0.00	0.00%	158,330,131.16
合计	198,652,968.27	100.00%	4,603,612.60	2.32%	194,049,355.67	176,144,697.54	100.00%	4,430,984.20	2.52%	171,713,713.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2,364,015.16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公司 1	1,925,618.66	1,925,618.66	1,925,618.66	1,925,618.66	100.00%	长期挂账，预期收回风险较大
公司 2	438,396.50	438,396.50	438,396.50	438,396.50	100.00%	预期收回风险较大
合计	2,364,015.16	2,364,015.16	2,364,015.16	2,364,015.1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2,239,597.44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9,214,972.40	0.00	0.00%
6 个月-1 年	2,181,630.00	109,081.50	5.00%
1－2 年	2,191,094.50	219,109.45	10.00%
2－3 年	300,716.22	60,143.24	20.00%
3－4 年	946,763.76	284,029.13	30.00%
4－5 年	130,625.05	65,312.53	50.00%
5 年以上	1,501,921.59	1,501,921.59	100.00%
合计	16,467,723.52	2,239,597.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合同纠纷组合。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7,940,570.86	0.00	0.00%
6 个月-1 年	50,388,844.66	0.00	0.00%
1－2 年	22,594,416.66	0.00	0.00%
2－3 年	51,529,209.41	0.00	0.00%
3－4 年	15,493,142.44	0.00	0.00%

4－5 年	23,222,096.57	0.00	0.00%
5 年以上	8,652,948.99	0.00	0.00%
合计	179,821,229.59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46,492.56	2,020,476.48	2,364,015.16	4,430,984.2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62,588.94	110,039.46	0.00	172,628.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9,081.50	2,130,515.94	2,364,015.16	4,603,612.6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30,984.20	172,628.40	0.00	0.00	0.00	4,603,612.60
合计	4,430,984.20	172,628.40	0.00	0.00	0.00	4,603,61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96,166,415.32	1-3 年	48.41%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48,997,184.75	1-5 年	24.66%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16,703,631.95	1-5 年	8.41%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7,977,211.94	1-4 年	4.02%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2,240,100.00	1-3 年	1.13%	0.00
合计		172,084,543.96		86.63%	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1,106,911.48	0.00	341,106,911.48	327,706,911.48	0.00	327,706,911.48
合计	341,106,911.48	0.00	341,106,911.48	327,706,911.48	0.00	327,706,911.4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深圳市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12,477,791.48	0.00	12,500,000.00				24,977,791.48	0.00
奥特迅(香港)有限公司	89,620.00	0.00	0.00				89,620.00	0.00
北京奥特迅科技有限公司	10,800,000.00	0.00	0.00				10,800,000.00	0.00
西安奥特迅电力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0.00	0.00				9,000,000.00	0.00
深圳市奥特迅软件有限公司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深圳前海奥特迅新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286,839,500.00	0.00	0.00				286,839,500.00	0.00
深圳市奥特迅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5,500,000.00	0.00	0.00				5,500,000.00	0.00
深圳奥特迅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0.00	0.00	900,000.00				900,000.00	0.00
合计	327,706,911.48	0.00	13,400,000.00				341,106,911.48	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6,401,066.85	241,203,297.23	232,919,074.25	196,216,961.67
其他业务	30,963,065.48	6,636,803.73	27,682,570.37	6,351,169.73
合计	347,364,132.33	247,840,100.96	260,601,644.62	202,568,131.4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分部 3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电力用直流和交流一体化不间断电源设备	219,707,268.03	165,374,545.36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	97,370,878.62	76,254,316.17						

储能业务及其他	1,423,035.41	1,406,999.66						
运行设备维护	1,916,599.00	47,546.15						
其他业务	26,946,351.27	4,756,693.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国内	343,209,132.33	246,524,179.86						
国外	4,155,000.00	1,315,921.1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同一时点转让	318,733,277.41	242,043,521.57					318,733,277.41	242,043,521.57
在同一时段转让	27,620,414.27	4,756,693.62					27,620,414.27	4,756,693.6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808,158.25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0.00	2,864,840.54
合计	12,808,158.25	2,864,840.54

6、其他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423,883.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175,539.9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39,292.4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539,219.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90,174.42	
合计	10,761,555.0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9%	-0.1737	-0.173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9%	-0.2172	-0.217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